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111年推動性別平等工作成果報告

112年3月3日經民政局性平小組決議通過

■組別：A 群

| | 姓名 | 科室 | 職稱 | 任務 |
|-------|-----|-------|----------------------|---|
| 性平聯絡人 | 黃珮雯 | 人口政策科 | 科員 | 1. 熟悉本府性別主流化總計畫。 2. 具性別平等知能，協助單位及同仁落實性別主流化暨推展性別平等工作。 |
| | 林峯裕 | 人口政策科 | 股長 (111年11月23日調職) | |

一、本年度機關推動性別平等之特色或亮點：

● 與國際接軌 打造多元共融的彩虹友善城市

(一) 臺北市為第一位加入國際彩虹城市網絡組織並為2022年年會活動中唯一亞洲城市

本市推動多元性別平權的努力獲得國際彩虹城市網絡（Rainbow Cities Network，於101年由荷蘭政府倡議成立，由歐洲為主的16國30個城市組成）肯認，該組織特別透過我國駐德國漢堡辦事處邀請本市加入，經本局與性別平等辦公室共同合作於109年9月16日提出申請，獲得該組織會員城市通過同意加入，為亞洲第一個加入該國際組織的城市，除了提高本市國際能見度及觀光行銷，同時有助於本市發展推動各項實質保障 LGBTI 社群的措施。

111年11月赴荷蘭鹿特丹參加2022年年會，與各參與城市進行議題交流及經驗分享，為亞洲地區唯一出席的會員城市，使臺北市性別平等邁向國際化城市的里程碑。

(二) 疫情後第一場向國際開放的台灣同志大遊行

今(111)年台灣同志遊行為第20周年遊行，過去兩年因為疫情的關係，遊行不是停辦就是規模縮小。本局為使遊行順利舉辦，提前協助召開府級協調會，提供各項行政協助，讓各項前置作業順利完成。111年在國境解封下，同志遊行恢復往年的規模與熱度，約計12萬人次參與。

(三) 與荷蘭駐台辦事處合辦彩虹裙特展

今(111)年民政局、本市性別平等辦公室與荷蘭在台辦事處合辦彩虹裙特展(Amsterdam Rainbow Dress in Taipei)，邀請阿姆斯特丹彩虹裙基金會在10月同志遊行期間來台辦理特展，對於提升臺北市與國際城市與 LGBT 社群交流有莫大助益。

● 臺北市跨性別者日常需求資源整合服務方案

同婚通過後，跨性別者議題及需求逐漸受到關注，本局及本市性別平等辦公室研商相關跨性別整合方案、建置網站、印製摺頁等，相關內容如下：

(一) 公私協力研商跨性別整合方案

性別平等辦公室邀集同志團體及跨性別社群，召開專家學者諮詢會議，研商整合方案，方案共分為9大類別，23項友善服務措施，包括設置不分性別廁所、醫療友善服務、校園友善服務、性別變更資訊整合等。整合服務方案周知本府各機關構，並公告於本市性別平等辦公室官網、本局「LGBT 資訊專區」網站供一般民眾參考使用。

(二) 建置認識跨性別網站、印製認識跨性別摺頁及跨性別友善服務指引

1. 認識跨性別網站(<https://transgender.taipei/>)內容包含基礎介紹、大事紀、常見QA、跨性別者日常生活故事及友善措施，供跨性別者本人、親友及其他市民查閱；另與 GagaOOLala 影音平台合作跨性別選輯專區網站。網站自110年11月20日上線至111年12月底，總瀏覽人次達23.1萬人次。

2. 編印認識跨性別摺頁，包含基礎介紹、跨性別迷思及問答、友善資源及日常生活困境及需求，發送給本府相關一線服務同仁及提供民眾索取。

3. 本局及本市性別平等辦公室邀集民間團體共同編製「跨性別友善服務指引」，內容包含面對跨性別者或多元性別族群時的服務原則，以及「公權力執法篇」、「學校及教育篇」、「醫療篇」、「社福篇」等情境案例，以協助本府第一線服務同仁及專業工作者，並提升其多元性別敏感度。

二、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DI組及 EI組：請主責機關提供資料)

(一) 成員

| | 總人數 | 男性人數 | 女性人數 | (較低者) 單一性別比例 | 無法達到單一性別三分之一以上者請說明原因 |
|--|-----|------|------|--------------|----------------------|
|--|-----|------|------|--------------|----------------------|

| | | | | |
|------|----|---|----|-------|
| 全體委員 | 20 | 8 | 12 | 40(%) |
|------|----|---|----|-------|

(二) 運作情形

| | 會議主席 (請勾選，主席為「其他」者，請填報職稱。) | | | | 全體委員出席比率(% (代理出席仍可列計)) | 專家學者委員出席者 (請一一填報姓名) |
|-------|-------------------------------|-----|----|----|---------------------------|------------------------|
| | 首長 | 副首長 | 主秘 | 其他 | | |
| 111-1 | | V | | | 90% | 黃馨慧、楊文山 |
| 111-2 | | V | | | 90% | 師豫玲、黃馨慧 |
| 111-3 | | V | | | 95% | 師豫玲、黃馨慧、楊文山 |
| 111-4 | | V | | | 95% | 師豫玲、黃馨慧、楊文山 |

- 附件1：性別平等專案小組開會情形一覽表
- 附件2：性別平等專案小組辦理情形一覽表

三、 性別意識培力(含所屬機關)

(一) 一般公務人員*參訓比率

*「一般公務人員」係指1.依法任用、派用之有給專任人員。2.依法聘任、聘用及僱用人員。3.公務人員考試錄用人員。每人每年均須完成3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

總人數：131 男性人數：41 女性人數：90

| | 一般公務員完成人數 | 一般公務員完成比率 | 男性完成人數 | 男性完成比率 | 女性完成人數 | 女性完成比率 |
|--------------|-----------|-----------|--------|--------|--------|--------|
| 完成3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 | 131 | 100(%) | 41 | 100(%) | 90 | 100(%) |

(二) 實體課程參訓率(一般公務人員完成3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且其中含實體課程1小時以上者)為 30.53 %

(三) 主管人員*參訓比率

*「主管人員」係指市府及機關正副首長、正副幕僚長及單位主管，每人每年均須完成3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

管總人數：34 男性主管人數：8 女性主管人數：26

| | 主管完成人數 | 主管完成比率 | 男性完成人數 | 男性完成比率 | 女性完成人數 | 女性完成比率 |
|--------------|--------|--------|--------|--------|--------|--------|
| 完成3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 | 34 | 100(%) | 8 | 100(%) | 26 | 100(%) |

(四) 性平聯絡人及辦理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參訓時數：完成比率 100 %

*每人每年均須完成18小時課程訓練，其中6小時以上應屬進階課程。年中間因職務異動者，則依人事處認定方式填列參訓時數。

| | 姓名 | 年度培力總時數 | 進階課程時數 |
|--------------|-----|---------|--------|
| 性平聯絡人 | 黃珮雯 | 18 | 18 |
| 性平聯絡人 | 林峯裕 | 23 | 22 |
| 辦理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 | 黃珮雯 | 18 | 18 |

註：張瑜庭股長111年11月23日到職，年度培力總時數9小時，進階時數9小時，按年度任性平聯絡人在職比例計算符合標準。

(五) 自辦訓練(含實體、視訊直播課程，且含跨機關聯合辦理；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加)

| 項次 | 辦理日期 | 訓練班期名稱 | 訓練對象(可複選) | 訓練目標(內容)或活動簡介 | 講師資料 | 課程類別(可複選) | 訓練方式(可複選) | 時數 | 參加人數 |
|----|-----------|--|--|--|-------------------------|--|--|----|-----------------------|
| 1. | 111-03-08 | 111年度「認識多元性別及同志議題研習班」第1期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公務人員：本局及所屬機關同仁 | 提升同仁對於多元性別尊重及同志議題認識 | 蔡瑩芝 台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政策倡議主任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礎課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進階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CEDAW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性別主流化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講授 <input type="checkbox"/> 多元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含實際案例討論 <input type="checkbox"/> 經課前問卷調查所辦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設計課後評估或滿意度調查問卷 | 3 | 總計67人 男22人 女45人 |
| 2. | 111-03-17 | 誰先愛上他的，談那些難以說出口的愛(含心理諮商、多元性別、同志家庭與性騷擾防治)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公務人員：本局及所屬機關同仁 | 使同仁認識心理諮商、多元性別、同志家庭與性騷擾防治等議題，建立性別主流化概念 | 岳鈴鈴 心理諮商師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礎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進階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CEDAW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性別主流化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講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多元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含實際案例討論 <input type="checkbox"/> 經課前問卷調查所辦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設計課後評估或滿意度調查問卷 | 3 | 總計43人 男13人 女30人 |
| 3. | 111-12-13 | 111年度「認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公務人 | 提升同仁對於 | 黎璿萍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礎課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講授 | 3 | 總計70人 |

| | | | | | | | | |
|--|--------------------------------|-------------|---------------|----------------|---|--|--|--------------|
| | 識多元性別及同志議題研習班」第2期-同婚專法後：認識同志家庭 | 員：本局及所屬機關同仁 | 多元性別尊重及同志議題認識 | 台灣同志家庭權益促進會秘書長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進階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CEDAW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性別主流化 | <input type="checkbox"/> 多元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含實際案例討論 <input type="checkbox"/> 經課前問卷調查所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設計課後評估或滿意度調查問卷 | | 男23人 女47人 |
|--|--------------------------------|-------------|---------------|----------------|---|--|--|--------------|

*「訓練方式」之「多元形式」係指非僅以傳統講師授課方式辦理，而採多元形式，如工作坊、座談會、參訪、電影賞析、讀書會、選讀性平相關媒材、個案研討、分組討論、角色扮演、體驗學習、案例演練、論壇、小旅行或實地踏查等；或其他具創意性且可提升前開各類受訓人員性別意識及知能等方式。

四、 性別統計

(一) 既有性別統計指標項目

| 名稱 | 數量 | |
|----------|--------|-------|
| | 主計處列管* | 機關構列管 |
| 既有性別統計指標 | 29 | 2 |
| 既有性別統計項目 | 29 | 2 |

(二) 新增性別統計指標（或其複分類）

| 項次 | 新增指標（或其複分類）名稱 | 新增指標（或其複分類）定義及說明 | 列管層級（請勾選） | |
|----|--------------------------------------|--|-----------|-------|
| | | | 主計處列管* | 機關構列管 |
| 1. | 同性終止結婚之子女監護權歸屬，按生父(養父)、生母(養母)、雙方共同行使 | 1.定義： 本市生父(養父)、生母(養母)終止結婚後對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負擔之人數。 2.計算公式： 本市生父(養父)、生母(養母)或雙方共同行使負擔之未成年子女人數 3.單位：人 | V | |

(三) 新增性別統計項目（或其複分類）

| 項次 | 新增項目（或其複分類）名稱 | 新增項目（或其複分類）定義及說明 | 列管層級（請勾選） | |
|----|--------------------------------------|--|-----------|-------|
| | | | 主計處列管* | 機關構列管 |
| 1. | 同性終止結婚之子女監護權歸屬，按生父(養父)、生母(養母)、雙方共同行使 | 1.定義： 本市生父(養父)、生母(養母)終止結婚後對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負擔之占比。 2.計算公式： 本市生父(養父)、生母(養母)或雙方共同行使負擔之未成年子女人口數/本市全體同性終止結婚權利義務行使負擔之未成年子女人口數*100% 3.單位：% | V | |

*主計處列管係指為「臺北市性別統計指標」之指標項目，詳參主計處網站：首頁>業務項目>統計>性別統計>臺北市性別統計指標。若非前項所指則為機關（構）列管。

五、 性別分析

| 項次 | 分析專題／委託研究（含性別分析）*名稱 | 辦理科室／受委託辦理單位名稱 | 提報性平小組日期 |
|----|---------------------|----------------|---------------------|
| 1. | 本府民政團隊採購人員性別統計分析 | 秘書室 | 111/08/24、111/12/23 |
| 2. | 本市近10年孝行獎獲獎者之性別分析 | 宗教禮俗科 | 111/08/24、111/12/23 |

*如欲提報委託研究案則需納入性別專章／性別分析，且將分析結果提報至性平小組，才可列為該機關（構）專題篇數。

六、 性別影響評估：年度性別影響評估表提報情形

- (一) 自治條例：無
- (二) 公共工程中程計畫：無
- (三) 重大施政或與性別議題相關之計畫：無

| 項次 | 評估方案名稱 | 簡要說明本方案內容 | 程序參與方式及專家學者姓名（擇一方式填入專家學者姓名） | 專家學者意見項數（幾項） | 參採專家學者意見之項數 | 修正後提報性平小組 | 採購過程使用 CSR 評選指標*納入「落實性別平等」 |
|----|--------|-----------|-----------------------------|--------------|-------------|-----------|----------------------------|
| | | | | | | | |

| | | | 研商會議 | 書面審查 | 性平小組 | | (幾項) | 日期 | 項目 |
|----|------------------|--|------|------|-------------------|---|------|-----------|---|
| 1. | 關懷居家檢疫者滿意度調查 | 1.關懷居家檢疫者電話滿意度調查係依「內政部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居家檢疫服務措施所需經費作業要點」對里幹事進行督導考核及查核機制。 2.本滿意度調查就實際從事居家檢疫追蹤關懷之里幹事，抽查其服務案件是否覈實及了解居家檢疫者感受本府服務之滿意度為何，進而作為關懷服務政策的參考。 | | | 師豫玲 黃馨慧 楊文山 | 4 | 4 | 111/12/23 | <input type="checkbox"/> 巨額採購 <input type="checkbox"/> 非巨額採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採購案 <input type="checkbox"/> 已納入 <input type="checkbox"/> 未納入 |
| 2. | 臺北市參與式預算住民大會執行計畫 | 藉由統計參與式預算提案人及提案票選者參與者性別比例，並將分析結果作為本市參與式預算政策參考，以達到臺北市公民兩性平等公共事務參與。 | | | 師豫玲 黃馨慧 楊文山 | 6 | 6 | 111/12/23 | <input type="checkbox"/> 巨額採購 <input type="checkbox"/> 非巨額採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採購案 <input type="checkbox"/> 已納入 <input type="checkbox"/> 未納入 |
| 3. | 本市孝行獎受推薦人初審作業程序 | 本案藉由瞭解孝行獎初審工作小組成員(實地訪查員、評審委員)之不同性別對孝行獎獲獎者性別之影響，以提供未來內部初審作業程序之考。 | | | 師豫玲 黃馨慧 楊文山 | 4 | 4 | 111/12/23 | <input type="checkbox"/> 巨額採購 <input type="checkbox"/> 非巨額採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採購案 <input type="checkbox"/> 已納入 <input type="checkbox"/> 未納入 |
| 4. | 離婚後未成年子女親權登記情形 | 本案透過分析子女在雙親解除婚約關係後的教養責任歸屬情形，作為機關推動相關業務之參考，以利促進實質性別平等。 | | | 師豫玲 黃馨慧 楊文山 | 1 | 1 | 111/12/23 | <input type="checkbox"/> 巨額採購 <input type="checkbox"/> 非巨額採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採購案 <input type="checkbox"/> 已納入 <input type="checkbox"/> 未納入 |

*巨額採購(工程採購2億元、財物採購1億元、勞務採購2千萬元以上者)之評選優先適用「企業社會責任評選項目表」，表單內容參考：<https://bit.ly/2X8KvgA>

七、性別預算

(一) 本年度(111)性別預算編列情形

| 項次 | 計畫項目 | 預算數 (單位：元) | 對促進性別平等的影響 |
|----|-------------------------|---------------|--|
| 1. | 同志公民業務 | 1,844,000 | 以「尊重少數，多元發展」為基調，提升市民對多元性別之認識，從社區、教育、職場、醫療等面向打造友善同志之城市，藉由辦理全市各區社區講座、同志相關議題影展、座談會、論壇或其他多元方式推展同志平權議題，並製作宣導影片、友善同志文宣品等，以常態性及生活化的方式營造友善同志社區環境。 |
| 2. | 新移民生活適應輔導業務 | 12,938,000 | 1.幫助新移民瞭解在地生活風俗及民情，瞭解在臺所擁有之權利義務事宜，增強生活適應能力。 2.強化新移民投入社會參與成果之能見度，使國人接受其為社會重要協力之事實，提升本市性別平等之觀念。 3.促進新移民家庭與社區互動，讓尊重多元及性別平等觀念融合市民生活。 |
| 3. | 助您好孕生育獎勵金 | 380,000,000 | 1.預計約1萬8,000名新生兒母親受益。 2.藉由落實行政院性別平等政策綱領「保障懷孕青少年之照顧及權益，提供婚生子女或非婚生子女相同之社會福利服務」具體行動措施，讓無論單身或結婚女性懷孕生產，皆可領取生育獎勵金，實質取得家庭支持照顧系統之服務，有助於提升婦女權益。 |
| 4. | 出生、結婚、遷入、離婚及死亡5大類生活實用手冊 | 150,000 | 1.破除我國傳統觀念以男性為主的家庭觀，如「男尊女卑」、「男主外，女主內」…等，強調家庭係建立在兩性平權(性別平權)、彼此尊重、互相扶持、家事分擔等，以共同永續經營美滿的婚姻與家庭。 2.對於離婚事件雙方當事人均給予對等的關懷，並提供心理諮商管道，以提升當事人對婚姻及不同性別的差異性認知。 |
| | 總計 | 394,932,000 | |

(二) 下年度(112)性別預算編列情形

| 項次 | 計畫項目 | 預算數 | 對促進性別平等的影響 |
|----|------|-----|------------|
|----|------|-----|------------|

| | | (單位：元) | |
|----|-------------------------|-------------|--|
| 1. | 同志公民業務 | 1,584,000 | 以「尊重少數，多元發展」為基調，提升市民對多元性別之認識，從社區、教育、職場、醫療等面向打造友善同志之城市，藉由辦理全市各區社區講座、同志相關議題影展、座談會、論壇或其他多元方式推展同志平權議題，並製作宣導影片、友善同志文宣品等，以常態性及生活化的方式營造友善同志社區環境。 |
| 2. | 新移民生活適應輔導業務 | 12,923,000 | 1.幫助新移民瞭解在地生活風俗及民情，瞭解在臺所擁有之權利義務事宜，增強生活適應能力。 2.強化新移民投入社會參與成果之能見度，使國人接受其為社會重要協力之事實，提升本市性別平等之觀念。 3.促進新移民家庭與社區互動，讓尊重多元及性別平等觀念融合市民生活。 |
| 4. | 助您好孕生育獎勵金 | 410,000,000 | 1.預計約1萬8,000名新生兒母親受益。 2.藉由落實行政院性別平等政策綱領「保障懷孕青少年之照顧及權益，提供婚生子女或非婚生子女相同之社會福利服務」具體行動措施，讓無論單身或結婚女性懷孕生產，皆可領取生育獎勵金，實質取得家庭支持照顧系統之服務，有助於提升婦女權益。 |
| 4. | 出生、結婚、遷入、離婚及死亡5大類生活實用手冊 | 150,000 | 1.破除我國傳統觀念以男性為主的家庭觀，如「男尊女卑」、「男主外，女主內」…等，強調家庭係建立在兩性平權（性別平權）、彼此尊重、互相扶持、家事分擔等，以共同永續經營美滿的婚姻與家庭。 2.對於離婚事件雙方當事人均給予對等的關懷，並提供心理諮商管道，以提升當事人對婚姻及不同性別的差異性認知。 |
| 總計 | | 424,657,000 | |

(三) 下年度與本年度相較之增減： 2,972萬5,000元

- 同志公民業務：原編列參加國際彩虹城市網絡(RCN)，支持 LGBTQ+平權的國際城市組織年會出國旅費26萬元，考量疫情狀況尚不明確，爰先刪除出國旅費26萬元。
- 新移民生活適應輔導：
 - 議會通案刪除，包含新移民會館資料印刷費及宣導費用(減列5,880元)、新移民會館影印機使用費(減列6,120元)及新移民會館冷氣維護費(減列3,000元)，共計減列1萬5,000元。
 - 截至111年12月底，本市新移民共計3萬5,530人，約占本市總人口之1.44%。將持續落實新移民照顧輔導措施，正視新移民的需求，提升新移民在本國生活適應能力，共創友善多元文化的共融社會
- 助您好孕生育獎勵金：依本局及主計處合作之「臺北市109-138年人口推估報告」，112年出生人數中推估約1.8萬人，因應針對第2胎以上新生兒加碼發放生育獎勵金，爰編列獎勵金金額為4.1億元，增列3,000萬元。

八、 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及具體措施類別及項目

辦理單位及規範：各執行辦理單位依組別每年辦理類別及項目如下：

- (一) A群：下開(一)至(六)類，每年至少辦理5類，總計至少7項以上。
- (二) B群：下開(一)至(六)類，每年至少辦理4類，總計至少5項以上。
- (三) C群：下開(一)至(六)類，每年至少辦理3類，總計至少3項以上。
- (四) D群：下開(一)至(六)類，每年至少辦理3類，總計至少5項以上。
- (五) D1組、E1組：下開(一)至(六)類，每年至少辦理2類，總計至少3項以上。


| 類別 | 項目 | 請依序填入年度辦理該類別項目之政策、方案、措施或計畫名稱；若該類別項目無，則空白即可。 (填寫本欄者，應於「 成果佐證 」描述性別平等關聯性。) |
|--|--|--|
| (一) 針對本府重要性別平等議題，主動規劃辦理促進性別平等或相較於現行法令更加友善之政策、措施、方案、計畫等之一 | 1、以性別觀點建構之因應少子化高齡化政策。 | |
| | 2、女性經濟賦權與照顧、勞動職場性別平等、促進工作與家庭平衡等。 | |
| | 3、與性別相關之交織歧視議題，例如身心障礙女性、高齡女性、女童等。 | |
| | 4、關注男性處境及需求，提供具性別觀點之政策、計畫或服務。 | |
| (二) 針對本府重要性別平等議題，主動規劃辦理促進性別平等或相較於現行法令更加友善之政策、措施、方案、計畫等之二 | 1、因應司法院釋字第748號解釋施行法施行，同志家庭及其第二代相關服務與措施。 | ● 修正施行本市生育獎勵金發放辦法，保障同志家庭申請獎勵金之權利。(人口科) |
| | 2、研析跨性別者與雙性人等性少數之困境及需求，於政策措施層面檢視及改善。 | ● 建置「認識跨性別網站」。(人口科) |
| | 3、於各業務或各類型計畫涉及人數、人次、人口比例等之 KPI，倘其性別數據卻有差異且確有可能達致性別不平等，於整體目標值外，分設男女目標值。 | ● 辦理跨性別者友善服務與措施-性別變更資訊整合(人口科) |
| | 4、國際參與融入性別平等議題，如參與各類主題之研討會、工作坊、參訪或拜會等國際交流，分享或發表機關構或本府推動性別平等相關成果。 | ● 參與式預算進行提案票選投票人性別統計。(自治科) |
| | | ● 與本市性別平等辦公室共同代表本府出席2022年國際彩虹城市網絡(RCN)年會。(人口科) |


| 類別 | 項目 | 請依序填入年度辦理該類別項目之政策、方案、措施或計畫名稱；若該類別項目無，則空白即可。 (填寫本欄者，應於「 成果佐證 」描述性別平等關聯性。) |
|--|---|--|
| | 5、各機關辦理府級政策規劃或管考業務融入性別平等概念，例如（委託）研究發展項目先期審查、市府策略地圖、創意提案競賽、智慧城市、運用統計資訊支援決策情形等。 | |
| (三) 積極運用與結合資源拓展性別平等業務，鼓勵、督導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如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等）與企業推動性別平等 | 1、鼓勵、督導所屬機關、自營館所等單位訂頒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 |
| | 2、鼓勵、委託、合作或補助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與企業訂定、辦理或推動性別平等計畫、方案或措施。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辦理各界推動新移民照顧輔導措施表揚計畫。(人口科) ● 辦理本府績優服務人員推動新移民照顧輔導措施表揚計畫。(人口科) ● 推動治喪儀程納入性平觀點-持續推動「宣導治喪儀程提昇性別平等」方案。(殯葬處) ● 臺北孔廟釋奠典禮推廣性別平等祭祀文化。(孔廟) ● 督導本市各區公所持續推動執行性平相關計畫與措施。(區政科) |
| | 3、於各類補助、獎勵、徵選、評鑑及考核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與企業之計畫或方案等，納入對象若有推動性別平等之事項得以加額補助、優先補助、加分等積極獎勵作為。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推動治喪儀程納入性平觀點-提高殯葬服務業評鑑「性別平等」評分項目佔比。(殯葬處) |
| | 4、建立民間團體於性平小組間接提案機制，例如邀請民間團體於機關構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列席、專案報告或提案。 | |
| (四) 推動及實踐性別友善環境、設計及服務 | 1、建置或改建各類性別友善設施設備及服務，如友善育嬰設施、臨托服務、哺集乳室、平衡廁所性別比例、不分性別廁所或盥洗室、親子廁所盥洗室、照護床等。 | |
| | 2、辦理活動時優先考量設有性別友善設施設備之場地。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1年臺北市同志公民活動於松山文創園區辦理，園區設有不分性別廁所，且取得2022月經友善空間認證標章。 |
| | 3、於活動場地設置各項性別友善設施設備及服務。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臺北孔廟釋奠典禮於孔廟園區辦理，園區設有不分性別廁所與標示說明。(孔廟) |
| | 4、規劃性別友善專區提供服務。 | |
| (五) 市民性別平等宣導及教育 | 1、辦理以性別平等為主軸之活動。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1年臺北市同志公民活動。(人口科) ● 與荷蘭在台辦事處合辦彩虹裙特展。(人口科) |
| | 2、辦理活動時，於主題融入性別平等概念，或於內容納入性別平等專題活動。 | 臺北孔廟釋奠典禮推廣性別平等祭祀文化。(孔廟) |
| | 3、依節日規劃與性別平等相關之專題活動或方案，例如兒童節、婦女節、社工日、母親節、護理師節、國際反恐同日、父親節、臺灣女孩日等。 | |
| | 4、運用多元宣導方式（含平面、網頁、廣播、影音、座談會、說明會、記者會、活動、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等）或擴大宣導涵蓋範圍及對象（含屬學校教師學生、民間組織、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企業、里長、一般民眾等）。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1年臺北市同志公民活動。(人口科) ● 建置「跨性別網站」。(人口科) ● 111年度宗教祠財團法人財務報表委託會計師審查暨財務輔導宗教業務承辦人研習併同宣導性平概念及性騷擾防治。(宗教禮俗科) ● 推動治喪儀程納入性平觀點-性別平等概念宣導。(殯葬處) ● 臺北孔廟釋奠典禮推廣性別平等祭祀文化。(孔廟) ● 各區戶政事務所運用多元管道宣導性平觀念。(各區戶政事務所) |
| | 5、自製具性別平等意識之宣導文宣：須有具體宣導內容。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印製「認識同志家庭」摺頁及編印「同志配偶(繼親)收養」懶人包。(人口科) ● 編印「跨性別友善服務指引」。(人口科) ● 出生、結婚、遷入、離婚及死亡5大類生活實用手冊電子書【寶貝篇】、【牽手篇】。(戶籍科) |
| (六) 依業務屬性自編性別平等教材或案例 | 1、針對與機關構業務相關專業人員研發具性別平等意識之教材或案例，如社工、托育人員、警察、消防員、護理師、照顧服務員等。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印製「認識同志家庭」摺頁及編印「同志配偶(繼親)收養」懶人包。(人口科) ● 編印「跨性別友善服務指引」。(人口科) |
| | 2、針對機關構業務研發一般具性別平等意識之教材或案例彙編等。 | |
| | 3、針對一般民眾研發性別平等宣導教材，如繪本、桌遊、案例彙編等。 | |

成果佐證詳述說明：

1. 請依組別要求自行增刪欄位與欄位大小。
2. 請於下列欄位中說明與性別平等關聯之文字，並包含場次總計、參與(性別)人數/次等統計。
3. 請務必提供佐證資料，如活動照片、海報、報名連結、平面文宣DM、影音、懶人包、廣播帶、繪本、桌遊等，可自由排版呈現。

(一) 針對本府重要性別平等議題，主動規劃辦理促進性別平等或相較於現行法令更加友善之政策、措施、方案、計畫等之一

| | | |
|---|---|---|
| 方案名稱： | | |
| (二) 針對本府重要性別平等議題，主動規劃辦理促進性別平等或相較於現行法令更加友善之政策、措施、方案、計畫等之二 方案名稱： | | |
| 計畫/方案/活動/教材名稱 | 修正施行本市生育獎勵金發放辦法，保障同志家庭申請獎勵金之權利 | |
| 策略類別及項目(請參照項目表) | 類別(一)~(六) | (二) 針對本府重要性別平等議題，主動規劃辦理促進性別平等或相較於現行法令更加友善之政策、措施、方案、計畫等之二 |
| | 項目 | 1、因應司法院釋字第748號解釋施行法施行，同志家庭及其第二代相關服務與措施。 |
| 主責單位(窗口) | 人口政策科 姓名：張瑜庭 職稱：科員 電話：1999#6269 | |
| 內容概述 | 基於同性婚姻已法制化，同性配偶亦有生育之事實，同志家長依司法院釋字第748號解釋施行法，可透過繼親收養程序，收養配偶之「親生子女」，修正施行生育獎勵金發放辦法，增訂同性配偶繼親收養，該養父母視為新生兒之父母，以明文保障同志家庭申請獎勵金之權利。 | |
| 與性別平等之關聯性 | 因應司法院釋字第748號解釋施行法施行，落實保障同志家庭相關權益。 | |
| 辦理成果 | 顧及同志家庭育兒需求，生育獎勵金發放資格，適用同志家庭收養他方親生子女，引領各縣市效仿及參考。 | |
| 計畫/方案/活動/教材名稱 | 建置「認識跨性別網站」 | |
| 策略類別及項目(請參照項目表) | 類別(一)~(六) | (二) 針對本府重要性別平等議題，主動規劃辦理促進性別平等或相較於現行法令更加友善之政策、措施、方案、計畫等之二 |
| | 項目 | 2、研析跨性別者與雙性人等性少數之困境及需求，於政策措施層面檢視及改善。 (五) 市民性別平等宣導及教育。 4、運用多元宣導方式(含平面、網頁、廣播、影音、座談會、說明會、記者會、活動、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等)或擴大宣導涵蓋範圍及對象(含屬學校教師學生、民間組織、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企業、里長、一般民眾等)。 |
| 主責單位(窗口) | 人口政策科 姓名：張瑜庭 職稱：科員 電話：1999#6269 | |
| 內容概述 | 110年建置「認識跨性別網站」，111年持續維管及更新相關資訊。網站內容包含基礎介紹、大事紀、常見QA、跨性別者日常生活故事及臺北市政府友善措施，提供跨性別者本人、親友及其他市民查閱；另與Gaga00Lala影音平台合作跨性別選輯專區網站。 | |
| 與性別平等之關聯性 | 跨性別者議題及需求逐漸受到關注，透過建置網站，讓社會能藉此接觸與了解跨性別議題。 | |
| 辦理成果 |  <p>網站自110年11月20日上線至111年12月底，總瀏覽人次達23.1萬人次。</p> | |
| 計畫/方案/活動/教材名稱 | 辦理跨性別者友善服務與措施-性別變更資訊整合 | |
| 策略類別及項目(請參照項目表) | 類別(一)~(六) | (二) 針對本府重要性別平等議題，主動規劃辦理促進性別平等或相較於現行法令更加友善之政策、措施、方案、計畫等之二 |
| | 項目 | 2、研析跨性別者與雙性人等性少數之困境及需求，於政策措施層面檢視及改善。 |

| | |
|---------------|--|
| 主責單位 (窗口) | 人口政策科 姓名：張瑜庭 職稱：科員 電話：1999#6269 |
| 內容概述 | 一、民眾辦理性別變更登記時，不於記事欄位註記「性別變更」等文字。 二、彙整性別變更要件及相關問答於本局 LGBT 資訊專區網頁。 |
| 與性別平等之 關聯性 | 跨性別者議題及需求逐漸受到關注，在尊重差異與促進理解的基礎上，針對跨性別者日常生活處境，辦理相關友善服務與措施。 |
| 辦理成果 |  <p>LGBT 資訊專區網頁-性別變更要件及問答</p> |

| | | | | | | |
|-----------------|--|--|---|--------|--------|--|
| 計畫/方案/活動/教材名稱 | 參與式預算 i-Voting 系統新增依性別區分統計人數功能 | | | | | |
| 策略類別及項目(請參照項目表) | 類別 (一)~(六) | (二) 針對本府重要性別平等議題，主動規劃辦理促進性別平等或相較於現行法令更加友善之政策、措施、方案、計畫等之二 | | | | |
| | 項目 | 3、於各業務或各類型計畫涉及人數、人次、人口比例等之 KPI，倘其性別數據卻有差異且確有可能達致性別不平等，於整體目標值外，分設男女目標值。 | | | | |
| 主責單位 (窗口) | 自治行政科 姓名：陳宜君 職稱：助理員 電話：1999#1109 | | | | | |
| 內容概述 | 統計參與式預算 i-Voting 投票人性別比例。 | | | | | |
| 與性別平等之 關聯性 | 1. 運用本府各機關及市府官網、市府官方 LINE、臉書粉絲專頁、電子看板、捷運站及公車候車亭廣告燈箱、市立國高中小學、市立大學、社區大學、各為民服務場館服務櫃檯、學校聯絡簿傳單、各里公告欄、精準投遞平台、廣播系統、里鄰活動等多元管道並舉辦公開抽獎活動宣傳提案票選活動。 2. 藉由針對參與式預算 i-Voting 投票人性別進行統計，進一步了解不同性別在參與 i-voting 的情形與是否存在性別差異。 | | | | | |
| 辦理成果 | 111年參與式預算提案票選投票人性別比例： | | | | | |
| | <table border="1"> <tr> <td>男</td> <td>女</td> </tr> <tr> <td>58.84%</td> <td>41.16%</td> </tr> </table> | 男 | 女 | 58.84% | 41.16% | |
| 男 | 女 | | | | | |
| 58.84% | 41.16% | | | | | |

| | | |
|-----------------|--|--|
| 計畫/方案/活動/教材名稱 | 與本市性別平等辦公室共同代表本府出席2022年國際彩虹城市網絡(RCN)年會 | |
| 策略類別及項目(請參照項目表) | 類別 (一)~(六) | (二)針對本府重要性別平等議題，主動規劃辦理促進性別平等或相較於現行法令更加友善之政策、措施、方案、計畫等之二 |
| | 項目 | 4、國際參與融入性別平等議題，如參與各類主題之研討會、工作坊、參訪或拜會等國際交流，分享或發表機關構或本府推動性別平等相關成果。 |
| 主責單位 (窗口) | 人口政策科 姓名：張瑜庭 職稱：科員 電話：1999#6269 | |
| 內容概述 | 國際彩虹城市網絡(以下簡稱RCN)係由荷蘭政府於2012年倡議成立，目的在促進各國地方政府間交流經驗，發展推動各項實質保障 LGBTI 社群的行政措施。本府於2020年10月申請加入，為亞洲第一個加入之城市；2022年年會訂於111年11月13日至14日於荷蘭鹿特丹舉行，共34個會員城市、46名城市代表出席，本市係唯一亞洲地區出席的會員城市。 | |
| 與性別平等之 關聯性 | 本府首次參與實體會議，讓其他會員城市有機會認識亞洲夥伴，也透過經驗交流過程，向其他會員城市介紹臺北以及本府推動的LGBTIQ+政策措施，讓臺北市友善之都邁向重要里程碑。 | |

| | | |
|------|---|--|
| 辦理成果 |  |  |
| | 分組討論 | 全體成員於鹿特丹市政廳合影 |

(三) 積極運用與結合資源拓展性別平等業務，鼓勵、督導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如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等）與企業推動性別平等

| | | |
|---------------|---|---|
| 計畫/方案/活動/教材名稱 | 辦理各界推動新移民照顧輔導措施表揚計畫 | |
| 策略類別及項目 | 類別 (一)~(六) | (三)積極運用與結合資源拓展性別平等業務，鼓勵、督導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如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等）與企業推動性別平等 2、鼓勵、委託、合作或補助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與企業訂定、辦理或推動性別平等計畫、方案或措施。 |
| | 項目 | |
| 主責單位(窗口) | 科室/單位名稱：人口政策科 聯絡窗口姓名：游宜欣 職稱：助理員 分機：6065 | |
| 內容概述 | 每年表彰積極協助推動新移民照顧輔導措施之里長、民間團體或熱心人士；另為擴大發掘各區之績優人士或民間團體，由民政局推薦曾有服務或協助本市新移民生活適應輔導相關經驗之個人(新移民)或團體代表擔任遴選委員。 | |
| 與性別平等之關聯性 | 為落實「消除對婦女一形式歧視公約」以及行政院性別平等政策綱領之「尊重多元文化差異，打造婚姻移民的友善環境」政策內涵，除持續輔導新移民適應本國風俗文化，增加其適應環境能力，藉由此表揚計畫，希望鼓勵各界能夠持續協助這群遠道而來的朋友，共同打造本市為多元人文並具高度國際化之友善城市。 | |
| 辦理成果 | 辦理111年度各界推動新移民照顧輔導措施表揚，共計推薦7名，經遴選榮獲「最高榮譽」獎座共計1位；另榮獲「感謝」獎牌者共計4位。 | |
| |  |  |
| | 市政會議市長頒發最高榮譽獎座 | 局務會議局長頒發感謝獎牌 |

| | | |
|---------------|---------------------------------------|---|
| 計畫/方案/活動/教材名稱 | 辦理本府績優服務人員推動新移民照顧輔導措施表揚計畫 | |
| 策略類別及項目 | 類別 (一)~(六) | (三)積極運用與結合資源拓展性別平等業務，鼓勵、督導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如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等）與企業推動性別平等 2、鼓勵、委託、合作或補助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與企業訂定、辦理或推動性別平等計畫、方案或措施。 |
| | 項目 | |
| 主責單位(窗口) | 科室/單位名稱：人口政策科 聯絡窗口姓名：游宜欣 職稱：助理員 | |

| | | | |
|--------------|--|--------------|-------------------|
| | 分機：6065 | | |
| 內容概述 | 為打造友善宜居城市，協助新移民適應在地生活文化，本府各機關依權責辦理各項新移民照顧輔導措施，以促進多元文化融合。透過本府服務人員的服務，協助新移民及其家屬在臺生活適應，貼近新移民實際所需，以展現為民服務品質。為表彰本府績優服務人員(包含本市服務學校教師、社工及通譯等)辦理新移民照顧輔導措施之專業與用心，於110年特定此計畫。 | | |
| 與性別平等之關聯性 | 為落實「消除對婦女一形式歧視公約」以及行政院性別平等政策綱領之「尊重多元文化差異，打造婚姻移民的友善環境」政策內涵，除持續輔導新移民適應本國風俗文化，增加其適應環境能力，藉由此表揚計畫，希望鼓勵府內同仁能夠持續本持專業與為民服務的心，共同打造本市為多元人文並具高度國際化之友善城市。 | | |
| 辦理成果 | 辦理111年度本府績優服務人員推動新移民照顧輔導措施表揚，共計13位服務人員獲表揚。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r> <td style="width: 50%;">市政會議市長頒發感謝獎狀</td> <td style="width: 50%;">市政會議市長與局長和所有授獎者合影</td> </tr> </table> | 市政會議市長頒發感謝獎狀 | 市政會議市長與局長和所有授獎者合影 |
| 市政會議市長頒發感謝獎狀 | 市政會議市長與局長和所有授獎者合影 | | |

| | | |
|-----------------|---|--|
| 計畫/方案/活動/教材名稱 | 推動治喪儀程納入性平觀點 | |
| 策略類別及項目(請參照項目表) | 類別 (一)~(六) | (三)積極運用與結合資源拓展性別平等業務，鼓勵、督導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如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等)與企業推動性別平等 2、鼓勵、委託、合作或補助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與企業訂定、辦理或推動性別平等計畫、方案或措施。 3、於各類補助、獎勵、徵選、評鑑及考核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與企業之計畫或方案等，納入對象若有推動性別平等之事項得以加額補助、優先補助、加分等積極獎勵作為。 (五)市民性別平等宣導及教育 4、運用多元宣導方式(含平面、網頁、廣播、影音、座談會、說明會、記者會、活動、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等)或擴大宣導涵蓋範圍及對象(含屬學校教師學生、民間組織、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企業、里長、一般民眾等)。 |
| 主責單位(窗口) | 殯葬處總務課 姓名:游麗丰 職稱:助理員 電話:87329686分機29798 | |
| 內容概述 | <p>一、持續推動「宣導治喪儀程提昇性別平等」方案：為使喪葬禮俗更符合時代改變，本處自104年起持續推動「宣導治喪儀程提昇性別平等」方案，期改變傳統祭儀禮俗對女性不友善之現象。</p> <p>二、結合殯葬業者推動宣導：</p> <p>(一)為鼓勵殯葬業者協助宣導性別平等概念，自105年起殯葬服務業評鑑評分項目增列「服務業宣導並踐行性別平等事蹟」為總分加分項目；另自110年起，提高殯葬服務業評鑑「性別平等」評分項目佔比，以鼓勵殯葬業者主動協助推動宣導性別平等概念(111年評鑑因應疫情停辦)。</p> <p>(二)殯葬服務業研習納入多元性別及性別平等課程：為使喪葬禮俗更符合時代改變，110年起將同志伴侶議題融入殯儀服務研習課程(111年研習因應疫情停辦)。</p> <p>三、推廣殯葬新文化-性別平等概念宣導：為宣導治喪儀程中性別平等之概念，殯葬處於「111年度推廣殯葬新文化整合行銷」標案中，將性別平等列為年度宣導主題之一，藉由懷恩專車內張貼標語、發布新聞稿及臉書貼文等宣導方式，將殯葬禮俗中性別平等的觀念以及與喪禮儀節中的調整作法傳達給社會大眾。</p> | |
| 與性別平等之關聯性 | <p>一、在性別平等意識逐漸受到重視的現代，喪葬禮俗仍存在許多以父權意識為導向和不符性別尊重觀念的儀節及做法，規劃「宣導治喪儀程提升性別平等」實施計畫係期望改變傳統喪葬文化對於女性的「不友善」，而非降低男性在治喪過程的重要性，無論性別為何，皆能在對於亡者表達思念及祭祀的過程中獲得平等對待。</p> <p>二、殯葬業者在治喪過程中扮演著重要的角色，藉由針對業者進行性別意識培力，提升殯葬業者性別平等概念及服務敏感度。</p> | |

| | |
|--------------------|---|
| | <p>三、設計性別平等標語「平等新祭祀，性別不歧視」，傳遞「無論性別為何，皆具有對亡者表達思念及祭祀的平等對待」觀念，並藉由懷恩專車及臉書粉絲專頁宣導，提升大眾於喪葬儀程中的性別意識。</p> <p>四、於社群平台 Dcard 跟通訊軟體 line 發布「殯葬新文化，擁抱多元、尊重包容」新聞稿，提倡性別平等的現代化喪葬流程，改變性別不平等的治喪觀念。</p> |
| <p>辦理成果</p> | <p>一、本處臉書粉絲專頁貼文(606按讚數、25則留言及19次分享)</p>  <p>二、懷恩專車內張貼標語</p>  <p>三、社群平台 Dcard 跟通訊軟體 line 廣告發布「殯葬新文化，擁抱多元、尊重包容等」之新聞稿。</p>  |

| | | |
|-----------------------------|--|---|
| <p>計畫/方案/活動/教材名稱</p> | <p>臺北孔廟釋奠典禮推廣性別平等祭祀文化</p> | |
| <p>策略類別及項目</p> | <p>類別 (一)~(六)</p> <p>項目</p> | <p>(三) 積極運用與結合資源拓展性別平等業務，鼓勵、督導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如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等）與企業推動性別平等</p> <p>2、鼓勵、委託、合作或補助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與企業訂定、辦理或推動性別平等計畫、方案或措施。</p> <p>(四) 推動及實踐性別友善環境、設計及服務</p> <p>3、於活動場地設置各項性別友善設施設備。</p> <p>(五) 市民性別平等宣導及教育</p> <p>2、辦理活動時，於主題融入性別平等概念，或於內容納入性別平等專題活動。</p> <p>4、運用多元宣導方式（含平面、網頁、廣播、影音、座談會、說明會、記者會、活動、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等）或擴大宣導涵蓋範圍及對象（含屬學校教師學生、民間組織、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企業、里長、一般民眾等）。</p> |
| <p>主責單位(窗口)</p> | <p>科室: 臺北市孔廟管理委員會 職稱: 幹事 姓名: 張思銘</p> | |
| <p>內容概述</p> | <p>臺北孔廟每年固定於孔子誕辰日(9月28日)舉行釋奠典禮，以表達對孔子崇敬之意。目前祭典主要由與祭者、禮生、樂生、佾生等所組成，早期文獻記載祭典相關人員因習俗禁忌、社會價值觀念的緣故，爰有性別上限制，以男性為主，隨著社會對性別價值觀的改變，及孔廟長期推動性別主流化的努力，</p> | |

使得各職司在性別上已無限制，不限男女擔任，下一步期望透過各職司性別實質平等推廣、社群網站宣導祭祀性平成果，以及建構祭祀環境的性別友善空間，持續推廣孔廟祭典性別平等的祭祀文化。

與性別平等之關聯性

1. 祭祀各職司人員性別平等

- (1) 佾生男女人數比例趨近一致：早期女同學參與意願高於男同學，近年來持續改善男女人數比例，期望透過招募過程宣導性別平等重要性與過往學長姊的經驗，突破傳統性別刻板印象。
- (2) 樂生男女樂器選擇多元化：長期男女樂生在選擇樂器上有著明顯的區分，如女性擇琴瑟、男性擇鼓等，期望透過招募過程宣導性別平等重要性與過往學長姊的經驗，突破傳統性別刻板，期望各項樂器均有男女樂生擔任，111年打擊晉鼓及建鼓由女性學生擔任。
- (3) 持續招募女性禮生：透過與明倫高中合作並持續招募女性學生，資深禮生部分積極推廣從現有資深禮生之女或過往曾參與祭典畢業學生中鼓勵擔任資深禮生，增加女性禮生人數。

2. 社群網站宣導祭祀性別平權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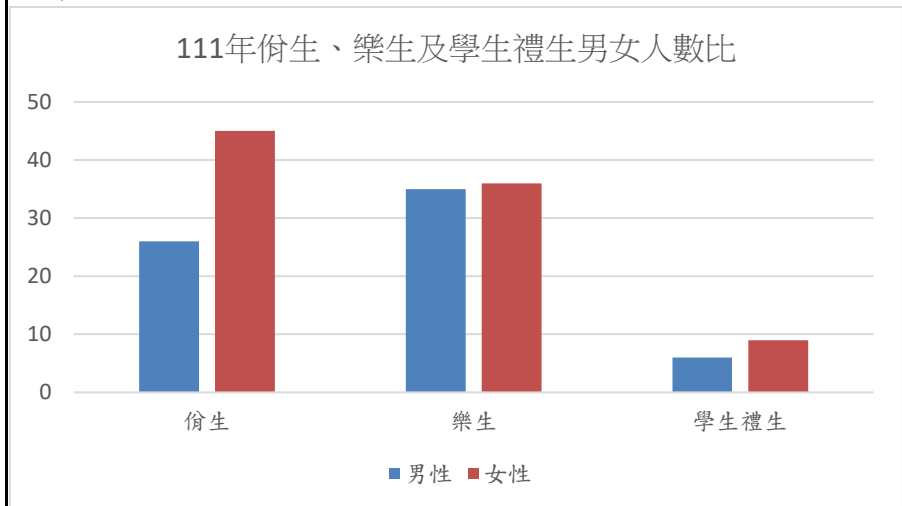
將目前孔廟祭典歷年推動性別過程與成果，以輕鬆簡易的方式登載於本會社群網站，推廣於民眾知悉並感受孔廟的突破，改變普羅大眾對於文化工作者的性別刻板印象，提升民眾的性別平等意識。

3. 建構祭祀環境的性別友善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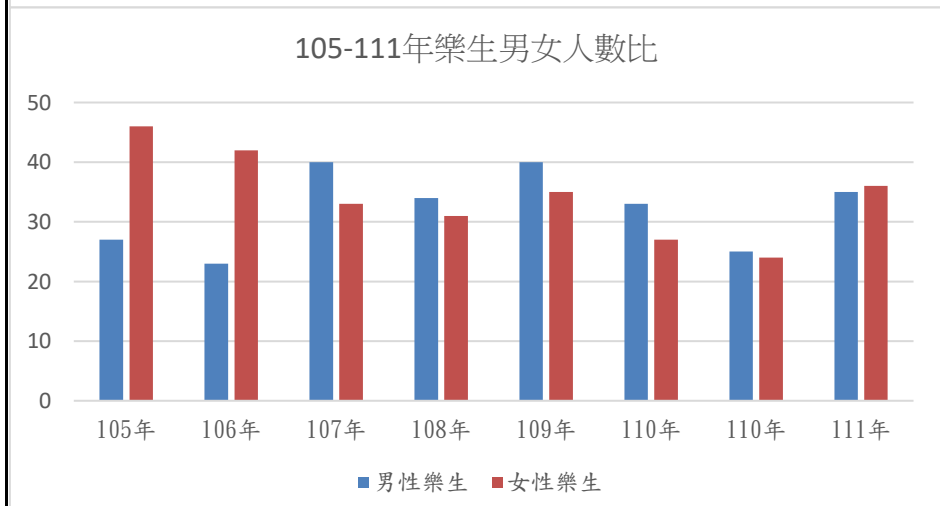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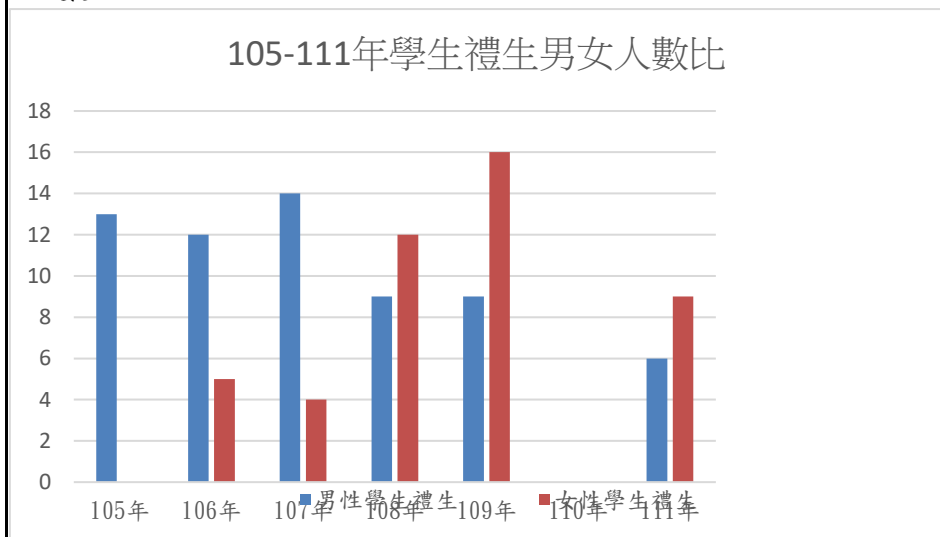
祭祀性別平等除了祭祀形式上的平權以外，祭祀園區空間亦須具備相關性別友善設施設備，在現有空間下新增、檢視及加強目前硬體設備，包含新增不分性別廁所標示與說明及檢視現有哺集乳室設備完整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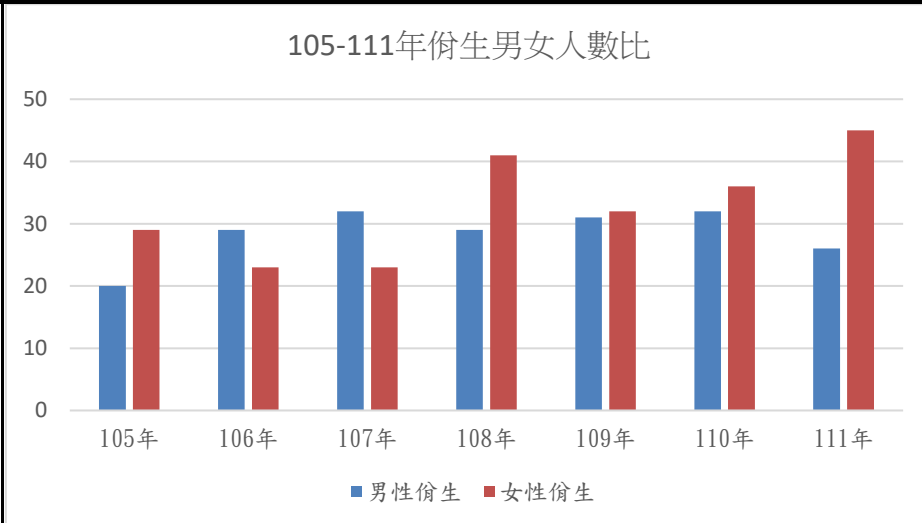
辦理成果

- 1. 111年釋奠典禮，佾生、樂生與學生禮生男女人數，女性人數皆高過男性。



- 2. 近年女性學生禮生參與人數逐年升高，更於108年女性學生參加人數首度高於男性學生，110年因防疫考量，學生禮生未出席，而樂生及佾生之男女比例也近趨一致，於111年女性學生人數高於男性學生人數。





3. 110年釋奠典禮新加入2位女性成年禮生，均為曾參與祭典之畢業學生，並首度由女性禮生擔任釋奠典禮獻官引贊，111年女性成年禮生更增加至4人。改變民眾對於傳統祭祀儀典的刻板印象，建立實質性別平權的祭祀文化。







4. 於「臺北市孔廟儒學粉絲團」張貼有關推廣性平成果文章。

團」張貼有關推廣性平成果文章。





| | | |
|----------------|---|---|
| 計畫/方案/活動/教材名稱 | 本市各區公所持續推動執行性平相關計畫與措施 | |
| 策略類別及項目(請參照下頁) | 類別 (一)~(六) | (三)積極運用與結合資源拓展性別平等業務，鼓勵、督導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如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等)與企業推動性別平等 |
| | 項目 | 2、鼓勵、委託、合作或補助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與企業訂定、辦理或推動性別平等計畫、方案或措施。 |
| 主責單位(窗口) | 人口政策科 姓名：張瑜庭 職稱：科員 電話：1999分機6269 | |
| 內容概述 | <p>一、擬定推動各區行政中心營造友善親子育兒空間計畫：105年起由區公所統籌於行政中心另外規劃友善育兒室(空間)，以提供有瓶餵或換尿布等育兒需求之民眾使用，並檢視行政中心尿布台設置地點。</p> <p>二、推動各區行政中心建置性別友善廁所：為推廣性別友善概念，營造性別平等友善如廁環境，保障多元性別者如廁的權益；另增加廁所的使用彈性、顧及不同性別間的親子協助如廁的需求，推動各區行政中心建置性別友善廁所。107年底函送「臺北市政府所轄機關構之廁所涉及不分性別設計之設置參考原則」供區公所、戶所及所屬參考，並檢視現有性別友善廁所標誌及設置情形，於108年6月函請未符合原則之機關依上開原則，改善標誌，避免有性別刻板印象之情形。</p> <p>三、配合交通部於107年6月29日訂定發布「孕婦及育有六歲以下兒童者停車位設置管理辦法」，本市各區公所公共停車場(除未對外開放者)皆已依規定設置孕婦、育有6歲以下兒童者優先停車位。</p> | |
| 與性別平等之關聯性 | 一、鑒於男性市民於公共場所育嬰需求日增，且為保障哺集乳婦女之隱私及安全並宣導性別平等育兒責任，於行政中心另外規劃友善育兒室(空間)，藉 | |

| | | |
|-------------------------------|---|---|
| | <p>由友善育兒環境營造，讓性別平等、照顧責任分工能在日常生活中具體實踐。</p> <p>二、不分性別友善廁所，可減輕性別氣質與生理性別不同者因如廁需選擇單一性別廁所時，所遭受的「性別檢查」壓力。另老人、小孩、行動不便者如廁時，旁邊協助者不一定是同一性別，性別友善廁所突破單一性別廁所的限制，對使用者及協助者更友善。再者，當公共空間女廁不足，性別友善廁所可提高女廁使用間數，同時彈性利用多出的男廁空間。</p> <p>三、促進孕婦、育有6歲以下兒童者優先停車位，確保在停車空間能兼顧特殊需求者之上下車便利性。</p> | |
| <p>辦理成果</p> | <p>一、自105年5月中旬起，各區行政中心皆已設置友善育兒空間，且於男、女性皆可進入之空間設置尿布臺。</p> <p>佐證資料：臺北市政府民政局推動友善育兒空間計畫</p> <p>二、各區行政中心及所屬機關皆已設置性別友善廁所，可供民眾使用。</p>  <p>三、各區公所公共停車場(除未對外開放者)皆已依規定設置孕婦、育有6歲以下兒童者優先停車位。</p>  | |
| <p>(四) 推動及實踐性別友善環境、設計及服務</p> | | |
| <p>計畫/方案/活動/教材名稱</p> | <p>111年同志公民活動-於松山文創園區辦理，園區設有不分性別廁所，且取得2022月經友善空間認證標章。</p> | |
| <p>策略類別及項目(請參照項目表)</p> | <p>類別 (一)~(六)</p> <p>項目</p> | <p>(四)推動及實踐性別友善環境、設計及服務</p> <p>2、辦理活動時優先考量設有性別友善設施設備之場地</p> |
| <p>主責單位(窗口)</p> | <p>人口政策科 姓名：張瑜庭 職稱：科員 電話：1999#6269</p> | |
| <p>內容概述</p> | <p>一、111年同志公民活動由本局、台灣同志家庭權益促進會及彩虹平權大平台於松山文創園區共同辦理「彩虹上的家—同志家庭的未竟之路」展覽，讓觀展者了解同志成家會遭遇的難題；另辦理彩虹市集，邀請人權、性別團體及彩虹商家擺攤，推廣教育、諮詢服務及議題小遊戲等，向市民傳達平權概念與價值。</p> <p>二、展覽與市集活動於松山文創園區辦理，園區設有性別友善廁所，並於園區一樓7間女廁及性別友善廁所皆設置女性生理用品分享盒，並取得2022月經友善空間認證標章。</p> | |
| <p>與性別平等之關聯性</p> | <p>展覽及市集活動辦理空間設有性別友善廁所及女性生理用品分享盒，能顧及參加者不同生理差異以及不同性別認同者之使用需求，讓整體活動更具友善性。</p> | |
| <p>辦理成果</p> |  | |
| <p>計畫/方案/活動/教材名稱</p> | <p>臺北孔廟釋奠典禮於孔廟園區辦理，園區設有不分性別廁所與標示說明。</p> | |

| | | |
|-----------------|--|---|
| 策略類別及項目(請參照項目表) | 類別 (一)~(六) | (四) 推動及實踐性別友善環境、設計及服務 3、於活動場地設置各項性別友善設施設備。 |
| | 項目 | |
| 主責單位(窗口) | 科室/單位名稱：臺北市孔廟管理委員會 聯絡窗口姓名：張恩銘 職稱：幹事 分機：02-2592-3934#12 | |
| 內容概述 | 孔廟園區現有廁所新增不分性別廁所標示，將現有無障礙廁所、親子廁所設為不分性別廁所，皆為單間式，共計2間，提升祭祀環境的性別友善空間。 | |
| 與性別平等之關聯性 | 臺北孔廟每年固定於孔子誕辰日(9月28日)舉行釋奠典禮，以表達對孔子崇敬之意。祭祀性別平等除了祭祀形式上的平權以外，祭祀園區空間亦須具備相關性別友善設施設備，包含設置不分性別廁所標示說明及檢視現有哺集乳室設備完整性。 | |
| 辦理成果 |  | |

(五) 市民性別平等宣導及教育

| | | |
|-----------------|--|---|
| 計畫/方案/活動/教材名稱 | 111年同志公民活動 | |
| 策略類別及項目(請參照項目表) | 類別 (一)~(六) | (五) 市民性別平等宣導及教育。 1、辦理以性別平等為主軸之活動。 4、運用多元宣導方式(含平面、網頁、廣播、影音、座談會、說明會、記者會、活動、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等)或擴大宣導涵蓋範圍及對象(含屬學校教師學生、民間組織、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企業、里長、一般民眾等)。 |
| | 項目 | |
| 主責單位(窗口) | 人口政策科 姓名：張瑜庭 職稱：科員 電話：1999#6269 | |
| 內容概述 | 一、111年同志公民活動由本局、台灣同志家庭權益促進會及彩虹平權大平台於松山文創園區共同辦理「彩虹上的家—同志家庭的未竟之路」展覽，讓觀展者了解同志成家會遭遇的難題；另辦理彩虹市集，邀請人權、性別團體及彩虹商家擺攤，推廣教育、諮詢服務及議題小遊戲等，向市民傳達平權概念與價值。 二、印製認識同志家庭—彩虹上的家宣傳摺頁1萬份，於展覽中發放。 三、透過辦理宣傳記者會、FB、Instagram等多元管道宣傳活動，讓活動資訊能觸及更多市民。 | |
| 與性別平等之關聯性 | 同婚合法化後，並不代表婚姻平權之路已建設完成，也不代表成家就此變得簡單。本活動透過展覽，讓一般市民了解同志成家會遭遇的難題、跨國同志伴侶隔岸相望的無奈，看見渴望擁有孩子的準家長，如何面對重重法律關卡及阻礙，重新思考家的價值及定位；另透過辦理彩虹市集，向社會傳達平權的價值。 | |
| 辦理成果 |  | |
| | 宣傳記者會 |  |

| | | | |
|--|---|---|--|
| |  |  | |
| | <p>「彩虹上的家—同志家庭的未竟之路」展覽，10/1-11/6展覽共計6,081瀏覽人次</p> | <p>10/22、23的彩虹市集活動約628人次參與</p> | |

| | | | |
|------------------------|---|--|--|
| <p>計畫/方案/活動/教材名稱</p> | <p>與荷蘭在台辦事處合辦彩虹裙特展</p> | | |
| <p>策略類別及項目(請參照項目表)</p> | <p>類別 (一)~(六) 項目</p> | <p>(五) 市民性別平等宣導及教育。 1、辦理以性別平等為主軸之活動。 4、運用多元宣導方式(含平面、網頁、廣播、影音、座談會、說明會、記者會、活動、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等)或擴大宣導涵蓋範圍及對象(含屬學校教師學生、民間組織、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企業、里長、一般民眾等)。</p> | |
| <p>主責單位(窗口)</p> | <p>人口政策科 姓名:張瑜庭 職稱:科員 電話:1999#6269</p> | | |
| <p>內容概述</p> | <p>荷蘭在台辦事處今年與歐洲經貿辦事處及本府合作,邀請荷蘭阿姆斯特丹彩虹裙基金會首度來台,在同志大遊行期間於本府市政大樓1樓中庭辦理「阿姆斯特丹彩虹裙」(Amsterdam Rainbow Dress)特展。</p> | | |
| <p>與性別平等之關聯性</p> | <p>本市於2020年成為亞洲第一個加入國際彩虹城市網絡(Rainbow Cities Network, RCN)的城市,和荷蘭阿姆斯特丹同樣都是RCN會員城市。透過本次合作,對於提升臺北市與國際城市與LGBT社群交流有莫大助益。</p> | | |
| <p>辦理成果</p> |  | | |

| | | | |
|----------------------|--|---|--|
| <p>計畫/方案/活動/教材名稱</p> | <p>臺北孔廟釋奠典禮推廣性別平等祭祀文化</p> | | |
| <p>策略類別及項目</p> | <p>類別 (一)~(六) 項目</p> | <p>(三) 積極運用與結合資源拓展性別平等業務,鼓勵、督導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如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等)與企業推動性別平等 2、鼓勵、委託、合作或補助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與企業訂定、辦理或推動性別平等計畫、方案或措施。 (四) 推動及實踐性別友善環境、設計及服務 3、於活動場地設置各項性別友善設施設備。 (五) 市民性別平等宣導及教育 2、辦理活動時,於主題融入性別平等概念,或於內容納入性別平等專題活動。 4、運用多元宣導方式(含平面、網頁、廣播、影音、座談會、說明會、記者會、活動、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等)或擴大宣導涵蓋範圍及對象(含屬學校教師學生、民間組織、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企業、里長、一般民眾等)。</p> | |
| <p>主責單位(窗口)</p> | <p>科室:臺北市孔廟管理委員會 職稱:幹事 姓名:張恩銘</p> | | |
| <p>內容概述</p> | <p>臺北孔廟每年固定於孔子誕辰日(9月28日)舉行釋奠典禮,以表達對孔子崇敬之意。目前祭典主要由與祭者、禮生、樂生、佾生等所組成,早期文獻記載祭典相關人員因習俗禁忌、社會價值觀念的緣故,爰有性別上限制,以男性為主,隨著社會對性別價值觀的改變,及孔廟長期推動性別主流化的努力,</p> | | |

使得各職司在性別上已無限制，不限男女擔任，下一步期望透過各職司性別實質平等推廣、社群網站宣導祭祀性平成果，以及建構祭祀環境的性別友善空間，持續推廣孔廟祭典性別平等的祭祀文化。

與性別平等之關聯性

1. 祭祀各職司人員性別平等

- (1) 佾生男女人數比例趨近一致：早期女同學參與意願高於男同學，近年來持續改善男女人數比例，期望透過招募過程宣導性別平等重要性與過往學長姊的經驗，突破傳統性別刻板印象。
- (2) 樂生男女樂器選擇多元化：長期男女樂生在選擇樂器上有著明顯的區分，如女性擇琴瑟、男性擇鼓等，期望透過招募過程宣導性別平等重要性與過往學長姊的經驗，突破傳統性別刻板，期望各項樂器均有男女樂生擔任，111年打擊晉鼓及建鼓由女性學生擔任。
- (3) 持續招募女性禮生：透過與明倫高中合作並持續招募女性學生，資深禮生部分積極推廣從現有資深禮生之女或過往曾參與祭典畢業學生中鼓勵擔任資深禮生，增加女性禮生人數。

2. 社群網站宣導祭祀性別平權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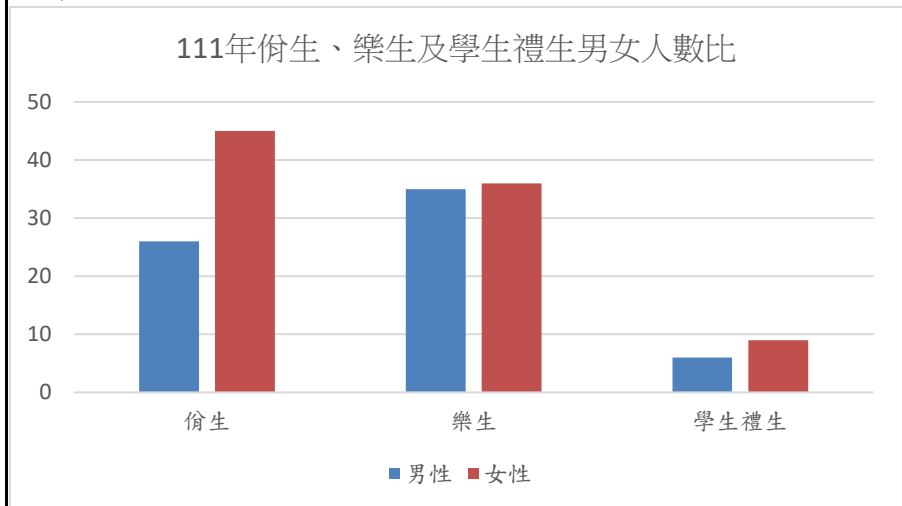
將目前孔廟祭典歷年推動性別過程與成果，以輕鬆簡易的方式登載於本會社群網站，推廣於民眾知悉並感受孔廟的突破，改變普羅大眾對於文化工作者的性別刻板印象，提升民眾的性別平等意識。

3. 建構祭祀環境的性別友善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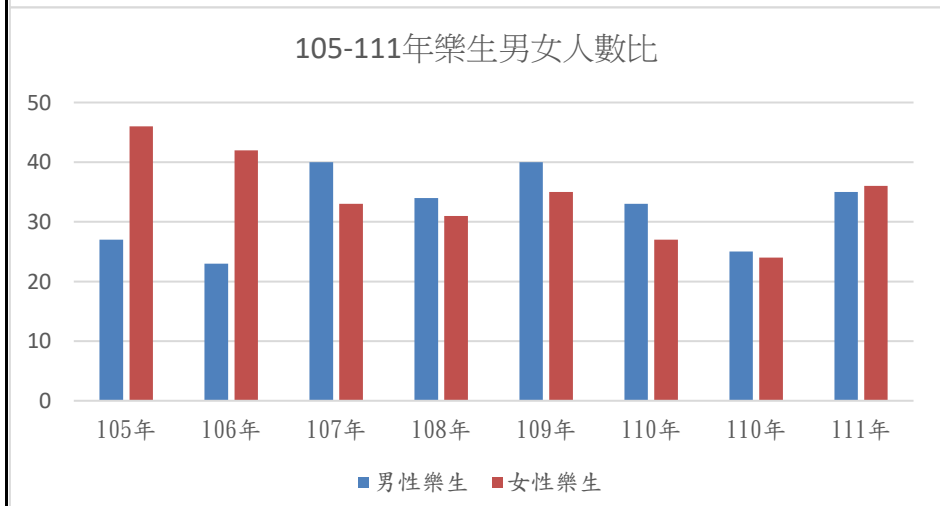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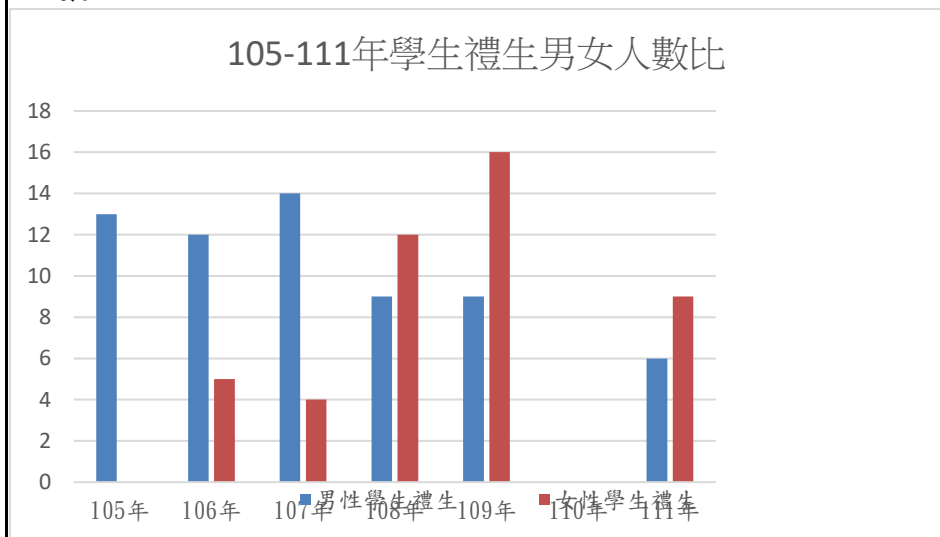
祭祀性別平等除了祭祀形式上的平權以外，祭祀園區空間亦須具備相關性別友善設施設備，在現有空間下新增、檢視及加強目前硬體設備，包含新增不分性別廁所標示與說明及檢視現有哺集乳室設備完整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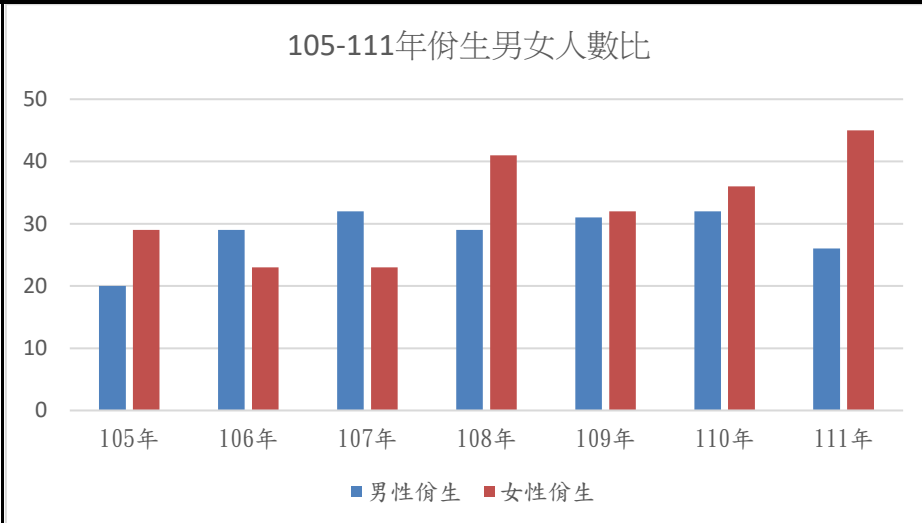
辦理成果

- 1. 111年釋奠典禮，佾生、樂生與學生禮生男女人數，女性人數皆高過男性。



- 2. 近年女性學生禮生參與人數逐年升高，更於108年女性學生參加人數首度高於男性學生，110年因防疫考量，學生禮生未出席，而樂生及佾生之男女比例也近趨一致，於111年女性學生人數高於男性學生人數。





3. 110年釋奠典禮新加入2位女性成年禮生，均為曾參與祭典之畢業學生，並首度由女性禮生擔任釋奠典禮獻官引贊，111年女性成年禮生更增加至4人。改變民眾對於傳統祭祀儀典的刻板印象，建立實質性別平權的祭祀文化。



4. 於「臺北市孔廟儒學粉絲團」張貼有關推廣性平成果文章。

團」張貼有關推廣性平成果文章。



| | | |
|-----------------|---|---|
| 計畫/方案/活動/教材名稱 | 建置「認識跨性別網站」 | |
| 策略類別及項目(請參照項目表) | 類別 (一)~(六) | (二)針對本府重要性別平等議題，主動規劃辦理促進性別平等或較於現行法令更加友善之政策、措施、方案、計畫等之二 |
| | 項目 | 2、研析跨性別者與雙性人等性少數之困境及需求，於政策措施層面檢視及改善。 (五) 市民性別平等宣導及教育。 4、運用多元宣導方式(含平面、網頁、廣播、影音、座談會、說明會、記者會、活動、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等)或擴大宣導涵蓋範圍及對象(含屬學校教師學生、民間組織、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企業、里長、一般民眾等)。 |
| 主責單位(窗口) | 人口政策科 姓名：張瑜庭 職稱：科員 電話：1999#6269 | |
| 內容概述 | 110年建置「認識跨性別網站」，111年持續維管及更新相關資訊。網站內容包含基礎介紹、大事紀、常見 QA、跨性別者日常生活故事及臺北市政府友善措施，提供跨性別者本人、親友及其他市民查閱；另與 Gaga00Lala 影音平台合作跨性別選輯專區網站。 | |
| 與性別平等之關聯性 | 跨性別者議題及需求逐漸受到關注，透過建置網站，讓社會能藉此接觸與了解跨性別議題。 | |

| | | |
|----------------------|--|---|
| <p>辦理成果</p> |  <p>網站自110年11月20日上線至111年12月底，總瀏覽人次達23.1萬人次。</p> | |
| <p>計畫/方案/活動/教材名稱</p> | <p>111年度宗教祠財團法人財務報表委託會計師審查暨財務輔導宗教業務承辦人研習課程、111年宗教團體以自然人名義登記不動產處理暫行條例業務研習會併同宣導性騷擾防治</p> | |
| <p>策略類別及項目</p> | <p>類別 (一)~(六)</p> <p>項目</p> | <p>(五)市民性別平等宣導及教育 4、運用多元宣導方式(含平面、網頁、廣播、影音、座談會、說明會、記者會、活動、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等)或擴大宣導涵蓋範圍及對象(含屬學校教師學生、民間組織、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企業、里長、一般民眾等)。</p> |
| <p>主責單位(窗口)</p> | <p>科室:宗教禮俗科 姓名:姚宜華、許寶仁 職稱:科員 電話:1999分機6243、8396</p> | |
| <p>內容概述</p> | <p>一、辦理111年度宗教祠財團法人財務報表委託會計師審查暨財務輔導宗教業務承辦人研習課程，及111年宗教團體以自然人名義登記不動產處理暫行條例業務研習會，研習會上播放性別平等相關宣導影片及電子海報。 二、另透過本市各區公所協助未立案宗教場所負責人以線上方式觀看研習課程相關影片，以靜態方式播放相關文宣及動態方式進行交流互動，以協助宗教業務承辦人及民間宗教團體瞭解性別平等概念及相關趨勢。</p> | |
| <p>與性別平等之關聯性</p> | <p>加強宗教業務承辦人重視性別平等及各項公共議題及本市相關法令規定，輔導本市立案宗教團體響應本市性別平等相關措施，落實性別平等概念、推廣正確觀念，並落實敦親睦鄰工作。</p> | |
| <p>辦理成果</p> | <p>1. 111年度宗教(祠)財團法人財務報表委託會計師審查暨財務輔導宗教業務承辦人研習課程於111年3月25日辦理1場完竣，區公所出席人數24人，民政局出席人數8人，男性出席比例27%，女性出席比例73%。</p>  <p>2. 未立案宗教場所負責人業務研習會，因應新冠肺炎疫情影響，為避免群聚風險，併同未立案宗教場所全面訪查作業，由各區公所訪查人員提供各未立案宗教場所負責人免費線上政令宣導影片清冊供其瀏覽學習，總計1,070家未立案宗教場所完成閱覽，研習率為58.52%。</p> | |

線上政令宣導影片清單

| 短片連結 | 簡介 |
|--|--|
|  | https://youtu.be/OUQWRdzg15k 【110年行政院點亮性別之眼微電影徵選活動】 《擺市集》(2分55秒) |
|  |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2i_EukZDyoE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臺北市職場性別平等認證：企業承諾篇】 |
|  |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yUCeCCesog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性騷擾防治宣導30秒影片】 |
|  |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fU953NwGirw 衛生福利部保護服務司 【兒少保護宣導影片：通報篇：一通電話，拯救一個孩子】(1分45秒) |
|  |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512cRk00Tlg 衛生福利部保護服務司 強化社會安全網【友善助人技巧】(1分45秒) |

| | | |
|-----------------|---|---|
| 計畫/方案/活動/教材名稱 | 推動治喪儀程納入性平觀點 | |
| 策略類別及項目(請參照項目表) | 類別 (一)~(六) | (三)積極運用與結合資源拓展性別平等業務，鼓勵、督導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如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等)與企業推動性別平等 |
| | 項目 | 2、鼓勵、委託、合作或補助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與企業訂定、辦理或推動性別平等計畫、方案或措施。 3、於各類補助、獎勵、徵選、評鑑及考核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與企業之計畫或方案等，納入對象若有推動性別平等之事項得以加額補助、優先補助、加分等積極獎勵作為。 (五)市民性別平等宣導及教育 4、運用多元宣導方式(含平面、網頁、廣播、影音、座談會、說明會、記者會、活動、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等)或擴大宣導涵蓋範圍及對象(含屬學校教師學生、民間組織、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企業、里長、一般民眾等)。 |
| 主責單位(窗口) | 殯葬處總務課 姓名:游麗丰 職稱:助理員 電話:87329686分機29798 | |
| 內容概述 | <p>一、持續推動「宣導治葬儀程提昇性別平等」方案：為使喪葬禮俗更符合時代改變，本處自104年起持續推動「宣導治葬儀程提昇性別平等」方案，期改變傳統祭儀禮俗對女性不友善之現象。</p> <p>二、結合殯葬業者推動宣導：</p> <p>(三)為鼓勵殯葬業者協助宣導性別平等概念，自105年起殯葬服務業評鑑評分項目增列「服務業宣導並踐行性別平等事蹟」為總分加分項目；另自110年起，提高殯葬服務業評鑑「性別平等」評分項目佔比，以鼓勵殯葬業者主動協助推動宣導性別平等概念(111年評鑑因應疫情停辦)。</p> <p>(四)殯葬服務業研習納入多元性別及性別平等課程：為使喪葬禮俗更符合時代改變，110年起將同志伴侶議題融入殯儀服務研習課程(111年研習因應疫情停辦)。</p> <p>三、推廣殯葬新文化-性別平等概念宣導：為宣導治喪儀程中性別平等之概念，殯葬處於「111年度推廣殯葬新文化整合行銷」標案中，將性別平等列為年度宣導主題之一，藉由懷恩專車內張貼標語、發布新聞稿及臉書貼文等宣導方式，將殯葬禮俗中性別平等的觀念以及與喪禮儀節中的調整作法傳達給社會大眾。</p> | |

| | |
|-------------------------|---|
| <p>與性別平等之關聯性</p> | <p>一、在性別平等意識逐漸受到重視的現代，喪葬禮俗仍存在許多以父權意識為導向和不符合性別尊重觀念的儀節及做法，規劃「宣導治喪儀程提升性別平等」實施計畫係期望改變傳統喪葬文化對於女性的「不友善」，而非降低男性在治喪過程的重要性，無論性別為何，皆能在對於亡者表達思念及祭祀的過程中獲得平等對待。</p> <p>二、殯葬業者在治喪過程中扮演著重要的角色，藉由針對業者進行性別意識培力，提升殯葬業者性別平等概念及服務敏感度。</p> <p>三、設計性別平等標語「平等新祭祀，性別不歧視」，傳遞「無論性別為何，皆具有對亡者表達思念及祭祀的平等對待」觀念，並藉由懷恩專車及臉書粉絲專頁宣導，提升大眾於喪葬儀程中的性別意識。</p> <p>四、於社群平台 Dcard 跟通訊軟體 line 發布「殯葬新文化，擁抱多元、尊重包容」新聞稿，提倡性別平等的現代化喪葬流程，改變性別不平等的治喪觀念。</p> |
| <p>辦理成果</p> | <p>一、本處臉書粉絲專頁貼文(606按讚數、25則留言及19次分享)</p>  <p>二、懷恩專車內張貼標語</p>   <p>三、社群平台 Dcard 跟通訊軟體 line 廣告發布「殯葬新文化，擁抱多元、尊重包容等」之新聞稿。</p>  |

| | | |
|-----------------------------|---|--|
| <p>計畫/方案/活動/教材名稱</p> | <p>本市各區戶政事務所運用多元管道宣導性別平等</p> | |
| <p>策略類別及項目</p> | <p>類別 (一)~(六)</p> | <p>(五) 市民性別平等宣導及教育 4、運用多元宣導方式(含平面、網頁、廣播、影音、座談會、說明會、記者會、活動、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等)或擴大宣導涵蓋範圍及對象(含屬學校教師學生、民間組織、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企業、里長、一般民眾等)。</p> |
| <p>主責單位(窗口)</p> | <p>本市各區戶政事務所</p> | |
| <p>內容概述</p> | <p>以手持標語、宣導專區、跑馬燈、放映影片、贈送文宣品、FB 粉絲團及里鄰工作會報等多元方式宣導性平概念及資訊。</p> | |
| <p>與性別平等之關聯性</p> | <p>戶所藉由多元宣導方式，將性別平等觀念觸及一般市民。</p> | |

| | | | |
|---|---|--|---|
| <p>辦理成果</p> |  |  | |
| | <p>戶所結婚專區提供性平宣導手牌</p> | <p>牆面規劃同婚業務宣導專區</p> | |
|  | <p>跑馬燈宣導性別平等</p> |  | <p>於所內公用電腦播映相關宣導短片</p> |
|  | <p>戶所FB粉絲專頁宣導性平觀念</p> |  | <p>於活動設攤，提供跨性別友善服務指引、「認識同志家庭」相關宣傳文宣</p> |
|  | <p>宣導品印製具性平宣導標語</p> |  | <p>於櫃檯放置「認識同志家庭」等相關文宣供民眾索取</p> |

| | | |
|------------------------|---|--|
| <p>計畫/方案/活動/教材名稱</p> | <p>印製「認識同志家庭」摺頁及編印「同志配偶(繼親)收養」懶人包</p> | |
| <p>策略類別及項目(請參照項目表)</p> | <p>類別 (一)~(六) 項目</p> | <p>(五) 市民性別平等宣導及教育 5、自製具性別平等意識之宣導文宣 (六) 依業務屬性自編性別平等教材或案例 1、針對與機關構業務相關專業人員研發具性別平等意識之教材或案例，如社工、托育人員、警察、消防員、護理師、照顧服務員等。</p> |
| <p>主責單位(窗口)</p> | <p>人口政策科 姓名：張瑜庭 職稱：科員 電話：1999#6269</p> | |
| <p>內容概述</p> | <p>一、因應《司法院釋字第748號解釋施行法》通過後同志家庭正式法制化，為加強政府服務體系中與同志家庭及其第二代接觸之第一線服務同仁相關知能，於110年編製認識同志家庭主題之摺頁，並放置本府 LGBT 資訊專區，做為相關人員參考及增能訓練之教材。 二、現行同性伴侶依司法院釋字第748號施行法，僅能透過繼親收養程序與子女建立親子關係，為協助同志家庭本身及社會大眾瞭解同志配偶(繼親)收養程序，設計「同志配偶(繼親)收養懶人包」，放置本府 LGBT 資訊專區供參閱。</p> | |
| <p>與性別平等之關聯性</p> | <p>促進社會大眾及本府第一線服務同仁了解同志家庭處境，增進同仁多元性別敏感度。</p> | |

辦理成果

110年認識同志家庭摺頁共印製2萬份，發送本府教育局及各級學校、家庭教育中心、青少年發展處、區公所、戶政事務所、衛生局、社會局等相關單位。



認識同志家庭摺頁



同志配偶(繼親)收養懶人包

計畫/方案/活動/教材名稱

公私協力研商跨性別整合方案，並編印「跨性別友善服務指引」

策略類別及項目(請參照項目表)

類別 (一)~(六) (五) 市民性別平等宣導及教育
 5、自製具性別平等意識之宣導文宣：須有具體宣導內容。
 (六) 依業務屬性自編性別平等教材或案例
 項目 1、針對與機關構業務相關專業人員研發具性別平等意識之教材或案例，如社工、托育人員、警察、消防員、護理師、照顧服務員等。

主責單位(窗口)

人口政策科
 姓名：張瑜庭
 職稱：科員
 電話：1999#6269

內容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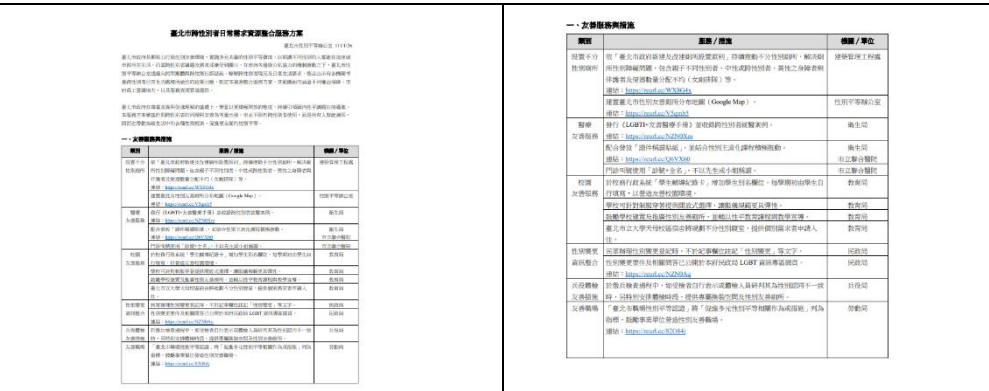
一、同婚通過後，跨性別者議題及需求逐漸受到關注，為落實對跨性別者等多元性別族群之性別友善，本府彙整相關機關資源，整合出「臺北市跨性別者日常需求資源整合服務方案」，方案共分為9大類別，23項友善服務措施，包括設置不分性別廁所、醫療友善服務、校園友善服務、性別變更資訊整合等。
 二、本局及本市性別平等辦公室邀集民間團體共同編製「跨性別友善服務指引」，內容包含面對跨性別者或多元性別族群時的服務原則，以及「公權力執法篇」、「學校及教育篇」、「醫療篇」、「社福篇」等情境案例，以協助本府第一線服務同仁及專業工作者，並提升其多元性別敏感度。

與性別平等之關聯性



增進同仁多元性別敏感度，引導第一線服務的同仁透過觀察、聆聽、接納、理解、平常心，來面對各種性別認同，推動性別友善的市政服務。



辦理成果

一、整合服務方案周知本府各機關構，並公告於本市性別平等辦公室官網、本局「LGBT 資訊專區」網站及「跨性別網站」供一般民眾參考使用。
 二、111年編印「跨性別友善服務指引」，提供本府各機關及為民服務單位、多元性別民間團體、國際彩虹城市網絡各會員等參考使用。



臺北市跨性別者日常需求資源整合服務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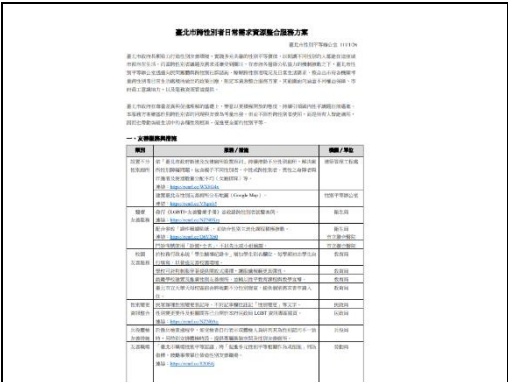

| | | | |
|-----------|---|--|--|
| |  |  | |
| 跨性別友善服務指引 | | | |

| | | | |
|---------------|--|-------------------------------------|--|
| 計畫/方案/活動/教材名稱 | 出生、結婚、遷入、離婚及死亡5大類生活實用手冊電子書【寶貝篇】、【牽手篇】 | | |
| 策略類別及項目 | 類別 (一)~(六) | (五) 市民性別平等宣導及教育 5、自製具性別平等意識之宣導文宣 | |
| | 項目 | | |
| 主責單位(窗口) | 戶籍行政科 姓名:潘瑞綱 職稱:助理員 電話:1999分機1701 | | |
| 內容概述 | 於出生、結婚、遷入、離婚及死亡5大類生活實用手冊電子書【寶貝篇】、【牽手篇】宣導性別平等概念。 | | |
| 與性別平等之關聯性 | 透過出生、結婚、遷入、離婚及死亡5大類生活實用手冊電子書【寶貝篇】宣導男孩女孩一樣好，應該讓男孩女孩平衡發展，教導孩子性別平等及尊重他人的態度，【牽手篇】宣導新婚夫妻適應彼此生活習慣與永續經營家庭，其中包含如何規劃夫妻財產制與尊重雙方性自主權等議題。 | | |
| 辦理成果 |   | | |

(六) 依業務屬性自編性別平等教材或案例

| | | | |
|-----------------|--|---|--|
| 計畫/方案/活動/教材名稱 | 印製「認識同志家庭」摺頁及編印「同志配偶(繼親)收養」懶人包 | | |
| 策略類別及項目(請參照項目表) | 類別 (一)~(六) | (五) 市民性別平等宣導及教育 5、自製具性別平等意識之宣導文宣 | |
| | 項目 | (六) 依業務屬性自編性別平等教材或案例 1、針對與機關構業務相關專業人員研發具性別平等意識之教材或案例，如社工、托育人員、警察、消防員、護理師、照顧服務員等。 | |
| 主責單位(窗口) | 人口政策科 姓名:張瑜庭 職稱:科員 電話:1999#6269 | | |
| 內容概述 | <p>三、因應《司法院釋字第748號解釋施行法》通過後同志家庭正式法制化，為加強政府服務體系中與同志家庭及其第二代接觸之第一線服務同仁相關知能，於110年編製認識同志家庭主題之摺頁，並放置本府 LGBT 資訊專區，做為相關人員參考及增能訓練之教材。</p> <p>四、現行同性伴侶依司法院釋字第748號施行法，僅能透過繼親收養程序與子女建立親子關係，為協助同志家庭本身及社會大眾瞭解同志配偶(繼親)收養程序，設計「同志配偶(繼親)收養懶人包」，放置本府 LGBT 資訊專區供參閱。</p> | | |

| | |
|-----------|---|
| 與性別平等之關聯性 | 促進社會大眾及本府第一線服務同仁了解同志家庭處境，增進同仁多元性別敏感度。 |
| 辦理成果 | <p>110年認識同志家庭摺頁共印製2萬份，發送本府教育局及各級學校、家庭教育中心、青少年發展處、區公所、戶政事務所、衛生局、社會局等相關單位。</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div>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認識同志家庭摺頁</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div>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同志配偶（繼親）收養懶人包</p> |

| | | |
|-----------------|---|--|
| 計畫/方案/活動/教材名稱 | 公私協力研商跨性別整合方案，並編印「跨性別友善服務指引」 | |
| 策略類別及項目(請參照項目表) | 類別 (一)~(六) 項目 | (五) 市民性別平等宣導及教育 5、自製具性別平等意識之宣導文宣：須有具體宣導內容。 (六) 依業務屬性自編性別平等教材或案例 1、針對與機關構業務相關專業人員研發具性別平等意識之教材或案例，如社工、托育人員、警察、消防員、護理師、照顧服務員等。 |
| 主責單位(窗口) | 人口政策科 姓名：張瑜庭 職稱：科員 電話：1999#6269 | |
| 內容概述 | <p>一、同婚通過後，跨性別者議題及需求逐漸受到關注，為落實對跨性別者等多元性別族群之性別友善，本府彙整相關機關資源，整合出「臺北市跨性別者日常需求資源整合服務方案」，方案共分為9大類別，23項友善服務措施，包括設置不分性別廁所、醫療友善服務、校園友善服務、性別變更資訊整合等。</p> <p>二、本局及本市性別平等辦公室邀集民間團體共同編製「跨性別友善服務指引」，內容包含面對跨性別者或多元性別族群時的服務原則，以及「公權力執法篇」、「學校及教育篇」、「醫療篇」、「社福篇」等情境案例，以協助本府第一線服務同仁及專業工作者，並提升其多元性別敏感度。</p> | |
| 與性別平等之關聯性 | 增進同仁多元性別敏感度，引導第一線服務的同仁透過觀察、聆聽、接納、理解、平常心，來面對各種性別認同，推動性別友善的市政服務。 | |
| 辦理成果 | <p>一、整合服務方案周知本府各機關構，並公告於本市性別平等辦公室官網、本局「LGBT 資訊專區」網站及「跨性別網站」供一般民眾參考使用。</p> <p>二、111年編印「跨性別友善服務指引」，提供本府各機關及為民服務單位、多元性別民間團體、國際彩虹城市網絡各會員等參考使用。</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div>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臺北市跨性別者日常需求資源整合服務方案</p> | |



跨性別友善服務指引

● 附件1-性別平等專案小組開會情形一覽表

| 編號 | 會議號次 | 開會日期 主席 府外委員出席數／總數 出席委員數／總數 | 委員出席狀況： 1、逐一列出所有委員名單，有出席者請標註○，若為代理出席請附註代理人姓名；未出席者請標註X。 2、府外委員列在最前面，召集人（主席）已列於左列，故本欄免列 | 議案摘要 | 決議內容（摘要） | （後續）具體作為 |
|-----------|------|--------------------------------------|--|---|---|----------|
| 07 民政局 | 38 | 111.02.22 許副局長敏娟 2／3 18／20 | 師豫玲 X 黃馨慧 ○ 楊文山 ○ 黃雯婷 ○ 蔡孟育 ○ 郭乃菁 ○（邱耀德代理） 呂美瑤 ○ 黃慧敏 ○（楊鵬英代理） 殷淑貞 ○（陸美虹代理） 郭素蓉 ○ 方英祖 ○（李燕玲代理） 林婉貞 ○ 張貴華 ○ 吳重信 ○（劉嘉鳳代理） 陳冠伶 ○（黎浩文代理） 陳宗緯 ○ 林峯裕 ○ 黃珮雯 ○ | 報告案一、確認前次會議紀錄。 | 洽悉備查。 | 無辦理事項。 |
| | | | | 報告案二、前次會議裁示事項辦理情形 1. 110年本局性別分析-「臺北市防災士性別分析」 | 一、針對高齡者、外籍幫傭及家庭主婦等族群，提供相關防災資訊，以提升其防災意識。 二、請區政科與人口科合作，於新移民專區網站放置防災資訊、影片。 三、其他部分依委員建議修正。 | 無辦理事項。 |
| | | | | 報告案二、前次會議裁示事項辦理情形 2. 「臺北市殯葬管理處-富德納骨設施擴建工程」 | 本案解除列管。 | 依裁示事項辦理。 |
| | | | | 報告案二、前次會議裁示事項辦理情形 3. 本局111年性別分析專題與性別影響評估案 | 請參考委員建議撰寫分析報告。 | 依裁示事項辦理。 |
| | | | | 討論案一、有關本局「110年推動性別平等工作成果報告（草案）」。 | 一、請將自辦訓練的參加人數加入性別百分比。 二、亮點措施中有關國際彩虹城市網絡組織部份，補充110年參與年會等內容。 三、性別預算下年度與本年度相較之增減說明，其中「111年國際彩虹城市網絡組織預計在挪威舉辦」，改為「循例在歐洲舉辦」。 四、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請依委員建議修正： (一)類別(二)、1加入更新「認識同志摺頁」、製作繼親收養程序懶人包、殯葬服務研習納入同志伴侶議題等。 (二)類別(六)、1加入「辦理認識跨性別研習」。 (三)辦理「本府績優服務人員推動新移民照顧輔導措施表揚計畫」的標的對象再行確認。 (四)請殯葬處提供殯葬服務業評鑑中，業者在「性別平等」項目加分的情形。 | 依裁示事項辦理。 |

| 編號 | 會議號次 | 開會日期 主席 府外委員出席數/總數 出席委員數/總數 | 委員出席狀況： 1、逐一列出所有委員名單，有出席者請標註○，若為代理出席請附註代理人姓名；未出席者請標註X。 2、府外委員列在最前面，召集人（主席）已列於左列，故本欄免列 | 議案摘要 | 決議內容（摘要） | （後續）具體作為 |
|-----------|------|--------------------------------------|--|---|---|----------|
| | | | | 討論案二、有關本局參與「本府各機關構109至110年推動性別平等工作獎勵計畫」之指標評分表自評部分及特別獎提報事宜，提請討論。 | 一、自評表中有關「運用統計資訊支援決策情形」評分項目，建議填寫以前年度做過的性別分析項目，再提報至性平小組會議，以獲取該項分數。 二、附表的各项方案計畫請依委員建議修正： (一)執行成果如有性別的相關數據(如參與人次)請補充。 (二)各項方案計畫補上執行年度。 (三)認識跨性別摺頁執行成效補充說明將摺頁發放哪些機關。 特別獎部分，建議提報多元性別與新移民關懷輔導主題，請人口科再行討論。 | |
| 07 民政局 | 39 | 110.08.24 許副局長敏娟 2/3 16/20 | 師豫玲○ 黃馨慧○ 楊文山X 黃雯婷X 蔡孟育○(潘慧琳代理) 王超弘X 范玉梅○ 黃慧敏○(楊鵬英代理) 殷淑貞○ 郭素蓉○(陳俊宇代理) 方英祖○ 林冠伶○ 張貴華○ 吳重信○ 張世昌○(蔡名娟代理) 陳宗緯○ 林峯裕○ 黃珮雯○ | 報告案一、確認前次會議紀錄。 | 洽悉備查。 | 無辦理事項。 |
| | | | | 報告案二、前次會議裁示事項辦理情形 1. 本局111年性別分析專題-本府民政團隊採購人員性別統計分析 | 請秘書室依以下建議修改報告： 一、調整表號及表名位置、「比例」及「比率」用字。 二、具體鼓勵方法請秘書室另行討論。 三、民政團隊分析對象以職員為主，統計定義一致。 四、檢視在取得採購證照的機制，是否有不利於女性取得的因素或條件。 | 依裁示事項辦理。 |
| | | | | 報告案二、前次會議裁示事項辦理情形 2. 本局111年性別分析專題-本市近10年孝行獎獲獎者之性別分析 | 一、報告所提的疑問，要有驗證的過程才能下結論，請業務科再調整敘述的方式。 二、表2及表3合併；表格內容呈現方式要一致。 | 依裁示事項辦理。 |
| | | | | 報告案二、前次會議裁示事項辦理情形 3. 本局111年性別影響評估-關懷居家檢疫者滿意度調查 | 請依委員建議修正，並附上原始相關依據或計畫。 | 依裁示事項辦理。 |
| 07 民政局 | 40 | 111.11.09 許副局長敏娟 3/3 18/20 | 師豫玲○ 黃馨慧○ 楊文山○ 黃雯婷○ 蔡孟育○(陳美雪代理) 王超弘○(陳亞潔代理) 范玉梅○(鍾秀蓉代理) | 報告案一、確認前次會議紀錄。 | 洽悉備查。 | 無辦理事項。 |
| | | | | 報告案二、前次會議裁示事項辦理情形 1. 本局111年性別影響評估-參與式預算提案票選參與者及錄案提案人性別分析 | 請依委員建議修正。 | 依裁示事項辦理。 |

| 編號 | 會議號次 | 開會日期 主席 府外委員出席數／總數 出席委員數／總數 | 委員出席狀況： 1、逐一列出所有委員名單，有出席者請標註○，若為代理出席請附註代理人姓名；未出席者請標註X。 2、府外委員列在最前面，召集人（主席）已列於左列，故本欄免列 | 議案摘要 | 決議內容（摘要） | （後續）具體作為 |
|-----------|------|--------------------------------------|--|---|---|----------|
| | | | 楊婉嘉 X 殷淑貞 ○（陸美虹代理） 郭素蓉 ○ 方英祖 ○ 林冠伶 ○ 張貴華 ○ 吳重信 ○（林峯裕代理） 張世昌 ○（蔡名娟代理） 陳宗緯 ○ 林峯裕 ○ 黃珮雯 ○ | 報告案二、前次會議裁示事項辦理情形 2. 本局111年性別影響評估-本市孝行獎受推薦人初審作業程序 | 請依委員建議修正。 | 依裁示事項辦理。 |
| | | | | 報告案二、前次會議裁示事項辦理情形 3. 本局111年性別影響評估-離婚後未成年子女親權登記情形 | 請依委員建議修正。 | 依裁示事項辦理。 |
| | | | | 臨時動議、有關本府各機關（構）111-112年推動性別平等工作獎勵計畫案。 | 請各科室配合辦理。 | 依裁示事項辦理。 |
| 07 民政局 | 41 | 111.12.23 許副局長敏娟 3/3 16/20 | 師豫玲 ○ 黃馨慧 ○ 楊文山 ○ 黃雯婷 ○ 蔡孟育 ○（陳美雪代理） 王超弘 ○ 范玉梅 ○ 楊婉嘉 ○ 殷淑貞 ○ 郭素蓉 ○（黃麗雪代理） 方英祖 ○ 林冠伶 ○ 劉嘉鳳 ○ 吳重信 ○（林峯裕代理） 張世昌 ○（蔡名娟代理） 黃穗蘋 ○ 張瑜庭 ○ 黃珮雯 ○ | 報告案一、確認前次會議紀錄。 | 洽悉備查。 | 無辦理事項。 |
| | | | | 報告案二、前次會議裁示事項辦理情形 1. 本局111年性別分析專題-本府民政團隊採購人員性別統計分析 | 本案解除列管。 | 無辦理事項。 |
| | | | | 報告案二、前次會議裁示事項辦理情形 2. 本局111年性別分析專題-本市近10年孝行獎獲獎者之性別分析 | 一、建議向里長及區公所宣導相關的觀念，從報名及遴選階段即可避免有性別刻板印象之情形。 二、請業務科調整結論的內容後，提供給委員檢視。 | 依裁示事項辦理。 |
| | | | | 報告案二、前次會議裁示事項辦理情形 3. 本局111年性別影響評估-關懷居家檢疫者滿意度調查 | 本案解除列管。 | 無辦理事項。 |
| | | | | 報告案二、前次會議裁示事項辦理情形 4. 本局111年性別影響評估-參與式預算提案票選參與者及錄案提案人性別分析 | 業務科有依委員建議調整住民大會執行的方式，並隨時對計畫內容做滾動式修正，故請依委員建議修改參採情形說明。 | 依裁示事項辦理。 |
| | | | | 報告案二、前次會議裁示事項辦理情形 5. 本局111年性別影響評估-本市孝行獎受推薦人初審作業程序 | 請依委員建議修正後，提供委員檢視。 | 依裁示事項辦理。 |
| | | | | 報告案二、前次會議裁示事項辦理情形 6. 本局111年性別影響評估-離婚後未成年子女親權登記情形 | 一、戶籍資料僅呈現親權行使的情形，無法知道子女與父或母同住的狀況。 二、本案解除列管。 | 無辦理事項。 |
| | | | | 討論案一、有關本局112年度性別預算，提請討論。 | 准予備查。 | 無辦理事項。 |

| 編號 | 會議號次 | 開會日期 主席 府外委員出席數／總數 出席委員數／總數 | 委員出席狀況： 1、逐一列出所有委員名單，有出席者請標註O，若為代理出席請附註代理人姓名；未出席者請標註X。 2、府外委員列在最前面，召集人（主席）已列於左列，故本欄免列 | 議案摘要 | 決議內容（摘要） | （後續）具體作為 |
|----|------|--------------------------------------|---|-----------------------------------|---|----------|
| | | | | 討論案二、有關本局112年性別分析專題與性別影響評估案，提請討論。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請各輪值科室、孔廟及殯葬處依建議題目撰寫分析報告及評估表。 二、臺北市參與式預算對女性參與公共事務的積極度有正面的影響，建議把過去8年的數據做全面的分析。 三、「臺北市子女從姓情形之性別分析」建議能將法令修改至今，從姓及改姓情形的數據進行分析，並參考學者研究及台灣社會變遷調查內容。 | 依裁示事項辦理。 |

●附件2：性別平等專案小組辦理情形一覽表

| 機關構編號 | 機關構 | 一、委員會組成(2.-8.項請以最新名單填報) | | | | | | 二、實施計畫訂定 | | 三、開會情形簡述 | | | | 備註 (無特殊情況需說明可免填) | |
|-------|-----|-------------------------|-------------|----------------------|----------------------|--|--------------------|-----------------------------|------------|--------------|-----------------------------------|--|--|---------------------|----------------|
| | | 1.成立時間 (名單奉核時間) | 2.委員總 人數 | 3.男 性委 員人 數 | 4.女 性委 員人 數 | 5.專家學者委員姓名 /性別(請一一列 出,近三屆(含現 任)為臺北市性平會 委員請加註○) | 6.性平聯絡人委員、 職稱 | 7.全體委員是否符 合1/3性別比例原 則 | 1.通過日 期 | 2.最新修 正日期 | 1.成立 至111 年12月 底開會 次數 | 2.開會日 期(請一 列出) | 3.報告案 /討論案 /臨時動 議案量 | | 4.議 案總 計 |
| 1. | 民政局 | 100.6.3 | 20 | 6 | 14 | 師豫玲/女/○ 黃馨慧/女/○ 楊文山/男/○ | 林峯裕股長/男 黃珮雯科員/女 | ○ | 100.7.21 | 111.10.17 | 41 | 100.7.4 100.12.26 101.3.12 101.5.24 101.8.21 101.11.29 102.2.21 102.4.11 102.4.29 102.8.30 102.11.28 103.2.17 103.5.30 103.10.2 103.12.17 104.3.12 104.5.27 104.9.16 104.12.22 105.03.28 105.06.30 105.10.24 106.03.03 106.06.27 106.11.27 107.03.01 107.08.15 107.12.26 108..03.12 108.07.26 108.12.11 109.02.26 109.05.25 109.08.31 109.12.16 110.02.22 110.08.27 110.12.30 111.02.22 111.08.24 111.11.09 111.12.23 | 1/1/0 2/1/1 1/1/0 2/2/2 2/3/1 3/3/0 2/3/0 1/1/0 1/1/0 1/2/0 1/1/0 2/1/0 1/2/0 1/2/0 1/1/1 2/2/0 1/2/0 1/3/0 1/1/0 2/1/0 2/2/1 2/3/0 3/0/0 4/1/0 4/1/0 2/2/0 2/2/0 3/1/1 2/2/1 3/1/0 3/1/0 3/2/0 4/3/0 3/1/1 2/2/0 2/2/0 2/1/0 4/1/0 | 181 | |

| 機關構編號 | 機關構 | 一、委員會組成(2.-8.項請以最新名單填報) | | | | | | 二、實施計畫訂定 | | 三、開會情形簡述 | | | | 備註 (無特殊情況需說明可免填) |
|-------|-----|-------------------------|-------------|----------------------|----------------------|--|------------------|-----------------------------|------------|--------------|-----------------------------------|---|------------------------------|---------------------|
| | | 1.成立時間 (名單奉核時間) | 2.委員總 人數 | 3.男 性委 員人 數 | 4.女 性委 員人 數 | 5.專家學者委員姓名 /性別(請一一列 出,近三屆(含現 任)為臺北市性平會 委員請加註O) | 6.性平聯絡人委員、 職稱 | 7.全體委員是否符 合1/3性別比例原 則 | 1.通過日 期 | 2.最新修 正日期 | 1.成立 至111 年12月 底開會 次數 | 2.開會日 期(請一 列出) | 3.報告案 /討論案 /臨時動 議案量 | |
| | | | | | | | | | | | | 7/3/0 4/2/0 4/0/0 4/0/1 7/2/0 | | |